

证券代码：833951

证券简称：浩蓝环保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浩蓝环保

NEEQ : 833951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CNHOMELAND ENVIRONMENTAL.,LTD.

年度报告

—— 2015 ——

公司年度大事记

<p>1、2015年4月，应广东省科技厅邀请，公司在英国兰卡斯特大学与英国斯普特能源与环境有限公司签署《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斯普特能源与环境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引进国外先进环保技术——垃圾等离子气化技术。</p>	<p>2、2015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成立，为实现公司向集团管控模式转变奠定坚实的基础。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成立，浩蓝国际成为公司延伸到海外资本市场的重要门户。</p>
<p>3、2015年5月公司完成中标项目《万峰湖生态环境保护总体方案》的编制，标志着公司在生态环境治理领域正式进入实施阶段。</p>	<p>4、2015年7月，广东省浩蓝环保水污染治理院士工作站续期成功。院士工作站成立于2011年，是国内环保行业细分领域首批院士工作站，主要为公司提供人才储备和技术支撑。</p>
<p>5、2015年8月，公司在广东省珠海市参加首届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投资贸易洽谈会，并签订《高端环保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战略合作协议》。</p>	<p>6、2015年10月，公司收到关于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2015）6652号，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27日成功挂牌，公司正式登陆新三板，为公司进军资本市场迈出了重要一步。</p>
<p>7、2015年10月，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继续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p>	<p>8、2015年10月，公司研发中心工业园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分所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工业园废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p>
<p>9、2015年12月，公司召开董监高换届选举大会，会议圆满完成，公司平稳过渡到第二届董监高领导时期。</p>	<p>10、2015年12月，公司投资建设的“仁化县工业园污水厂BOT项目”正式启动运营，为公司经营模式由EPC转型为EPC+PPP(BOT、TOT)奠定了基础。</p>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3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浩蓝环保、浩蓝有限	指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四海同泰	指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浩蓝环保全资子公司
韶关浩蓝	指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浩蓝环保控股子公司
西安百益	指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浩蓝环保全资子公司
浩蓝国际	指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浩蓝环保全资子公司
浩蓝若水	指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浩蓝环保持股 51%
华融金属	指	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浩蓝环保参股 3%
恒健创投	指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汇财富	指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优势集成	指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锦兴创投	指	深圳锦兴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富坤创投	指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冠新创投	指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杉华投资	指	广州市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水污染治理院士工作站	指	广东省浩蓝环保水污染治理院士工作站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华商律所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公司会计师、立信会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特别指明的除外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EPC	指	系统设计-采购-建设（Engineering - Procurement - Construction，简称为“EPC”）模式的简称，是环保工程行业最普遍的一种工程总承包模式。
BT	指	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简称为“BT”），与 BOT 模式相比，服务商不提供污水治理工程的经营服务。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Build-Operate-Transfer，简称为“BOT”），即业主与特许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污水治理工程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特许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系统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特许服务商将污水治理整套固定资产移交给业主。
PPP	指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即“公共私营合作制”，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报告期	指	2015 年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270 号无保留意见带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的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前五大销售客户实现的收入合计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收入来源集中于少数大客户的情况符合行业特征，但公司仍然面临对少数大客户依赖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区域主要集中在西北和西南地区，其它地区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如果公司不能加大其他地区业务收入的份额，将给公司的全国市场布局带来一定的影响。</p> <p>应对措施：</p> <p>1) 国家对西北和西南地区的政策扶持及财政支持力度大，公司在进一步深耕西北和西南市场的同时，不断加大拓展其它地区的业务力度。</p> <p>2)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由三大战略区域扩展到五大战略区域的布局。2016 年，在公司五大战略区域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州、西安、新疆三个大区，培育北京、贵阳两大区域，同时开始布局一带一路，设立“一带一</p>

	<p>路办公室”，将能进一步降低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p> <p>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涉及污水处理、固废治理和土壤修复三大专业领域，客户群体不断扩大，公司业务模式抗集中性风险的能力不断增强，加上公司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方面取得新的业务突破，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将更加多样化，公司的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将能有效降低。</p>
2、季节性波动风险	<p>公司的业务收入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为技术方案准备、项目立项和设计阶段，项目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此外，由于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北和西南区域，其中西北区域受春季冰冻天气的影响，环保治理工程需停工待建，工程建设有季节性特征。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一定季节波动的特征，一般上半年的销售收入大幅低于下半年。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p> <p>应对措施：</p> <p>1) 2016 年，在公司五大战略区域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州、西安，新疆，培育北京、贵阳两大区域，同时开始布局一带一路，设立“一带一路办公室”。</p> <p>2) 公司作为环境综合服务商，具有强大的专业能力，在业务扩展上将着力提高咨询、可研、设计、环保设备销售、运营等业务占比，降低季节性波动的影响。</p> <p>3) 公司拥有优秀的项目实施团队，在具体的项目实施上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措施，灵活调度，抓紧时机完成既定经营目标，减少气候对施工的影响。</p>
3、资金短缺风险	<p>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和高速发展阶段，同时报告期内以政府 BT 项目为主，对项目垫资的需求较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灵活利用多种融资渠道及时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将会影响公司的市场拓展速度。因此，公司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p>1)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挂牌新三板后，融资渠道拓宽，可以通过股权质押、定增等多种方式进行融资。</p> <p>2) 公司加大与战略资本的对接与合作，已于 2016 年 1 月在深圳前海设立基金公司，拟与社会资本成立环保产业基金，为公司项目提供资金保障。</p> <p>3) 公司将加强内部资金管理，加快项目回款，提升资金周转率，缓解项目资金压力。</p>

<p>4、存货占比较高的风险</p>	<p>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决定公司资产构成中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中存货又占有较高的比重。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承建的环保工程项目不断推进，市政项目占比较大，工程结算滞后，这导致公司存货占比处于较高水平。尽管公司存货占比较高符合行业特征和自身经营实际，但较高的存货占用了较大的营运资金，降低了资金周转速度。</p> <p>应对措施：</p> <p>1)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工程项目进度的管理，对于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碰到的问题及时与业主进行沟通协调，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确保项目按工期完成，降低公司存货占比。</p> <p>2) 公司正在加紧调整业务模式，BT 模式占比将会逐渐降低，今后转为以 EPC 和 PPP 模式为主导，并将持续加大咨询、可研、设计、环保设备销售、运营等各类收入的金额和比重，减少存货余额。</p>
<p>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大，主要是因为：</p> <p>1) 公司所处行业的性质所决定的，通常是根据工程进度按照一定比例收取工程款，由此产生部分应收账款。</p> <p>2) 公司客户主要为市政单位及大中型企业，该类型客户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较长，导致应收账款的产生。如果过多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p> <p>应对措施：</p> <p>1) 公司将加强合同管理，尽可能提高工程进度款的收取比例，同时公司将加强工程进度的管理，及时确认工程进度，加快工程进度款的及时收取，以此降低此类型应收账款的余额。</p> <p>2) 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协商并协助市政单位客户有效缩短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从而加快应收款的回收速度。</p> <p>3) 优化客户结构，提高企业客户数量及占比，降低市政单位应收账款的占比，从而总体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期。</p>
<p>6、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风险</p>	<p>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2 年 9 月通过复审，2015 年 10 月通过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p>

	<p>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将继续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未来国家变更、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本公司不再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不能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p> <p>应对措施：</p> <p>技术研发与沉淀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将会以市场为导向继续加大对高新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继续培育公司技术优势，一方面使公司持续符合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申请享受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其它优惠政策和补贴。</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NHOMELAND ENVIRONMENTAL., LTD.
证券简称	浩蓝环保
证券代码	833951
法定代表人	潘远来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凤凰三路 8 号（JLGY-E1-2 地块）2 号楼 2035 室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3 层、24 层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新航 李玉萍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陈春霞
电话	020-38203197
传真	020-66840111-8192
电子邮箱	haolan2011@163.com
公司网址	www.cnhomelan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4 楼（5106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1 号华晟大厦 24 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 年 10 月 27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环保工程，服务范围包括提供环保咨询、设计、研发、工程服务、专业运营等综合服务等方面，服务行业覆盖污水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8,075,000
控股股东	潘远来
实际控制人	潘远来、申林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725015592W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0101725015592W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5015592W	是

注：2016 年 2 月 3 日，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编号为：91440101725015592W。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7,448,175.85	381,286,081.91	-24.61%
毛利率	27.30%	20.6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9,643.93	5,215,220.92	141.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415,880.02	4,366,210.49	184.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72%	3.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60%	2.90%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06	133.3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22,368,453.67	454,487,931.01	14.94%
负债总计	346,364,635.59	302,093,756.86	14.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003,818.08	152,394,174.15	15.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0	1.76	13.54%
资产负债率	66.31%	66.47%	-
流动比率	1.40	1.37	-
利息保障倍数	3.29	1.6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7,858.02	53,803,572.5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8	2.21	-
存货周转率	1.38	3.3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94%	13.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61%	66.15%	-
净利润增长率	141.79%	140.0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8,075,000	86,700,000	1.59%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0.00	0.00	-
期权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损益项目	-2,25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9,30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3.1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7,907.45
所得税影响数	-34,143.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3,763.91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去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浩蓝环保是一家建立院士工作站的环保专业公司，是中国环境保护产业骨干企业，中国环保技术规范（烧碱、聚氯乙烯工业废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起草单位，国家重大环保技术依托单位，国家环保装备专精特新企业，是广东省政府重点扶持的五十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之一，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是集环保咨询、设计、研发、设备生产、工程总包（EPC）、项目投资（PPP、BOT）、运营管理（O&M）于一体的解决环保问题的系统服务商。2015年10月27日，公司挂牌新三板，为公司进军资本市场迈出了重要一步。

公司的关键资源有市场渠道、技术、资质及人才等。

公司设有营销中心，统筹公司市场营销工作，公司业务形成了如下商业模式：

1、区域布局：十五年以来，公司业务遍布全国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逐步形成以“广州为中心的华南地区、以西安为中心的西部地区、以北京为中心的环渤海湾地区、以乌鲁木齐为中心的新疆地区以及以贵阳为中心的西南地区”五大业务战略区域布局，2014年公司开始筹划一带一路战略。公司五大业务战略区域协同运作，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及时掌握市场需求信息，逐步扩充公司销售网络，为公司做强做大及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2、专业布局

公司2000年从水处理开始起步，2009年进军固废治理，2011年进军土壤修复领域。到目前为止，形成水处理、固废治理、土壤修复三大专业领域布局，三大专业领域协同发展，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污水治理业务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和核心业务。自成立至今，公司始终深耕于污水治理市场，并致力服务于市政污水和治理难度较高的工业园、能源、国防等关系国计民生行业的污水治理领域。凭借不断成功挑战高难度项目实现的技术提升和成功实施的众多项目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公司污水治理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综合竞争实力不断增强。公司尤为擅长工业污水的治理，在高含盐有机废水、高浓度有机废水、精制棉污水、炸药污水、工业园综合废水、果汁废水、医疗污水等领域的污水治理以及氯碱化工废水治理和回用、市政污水治理及回用、废水资源化等方面，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2011年，公司建立了“广东省水污染治理院士工作站”，起草了《烧碱、聚氯乙烯工业废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等水处理行业技术规范。2014年，公司进一步扩大污水治理领域，进军生态环境治理，承接了横跨广西、云南、贵州三省的全国第五大淡水湖——万峰湖的生态环境保护总体方案编制项目；同年，公司中标并成功实施佛山市三水河涌治理项目，公司在湖泊治理和河涌治理方面，均树立了典范。2015年，公司研发中心工业园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分所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

工业园废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经过十五年精耕细作，公司已形成供水（自来水）、冷却循环水、污水、中水回用、脱盐水、零排放、水环境治理（湖泊、黑臭水体（河涌）、流域）等完整的水处理业务产业链，今后，公司将继续深耕于水处理领域，并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水处理行业的领导者。

2009 年，公司进军固废治理行业，已承接陕西神木县锦界垃圾填埋场项目、安康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汉中市勉县旧垃圾堆放区封场工程等多个项目。在垃圾渗透液处理、卫生填埋、餐厨垃圾处理领域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从 2014 年开始，在广东省科技厅的帮助下，从英国引进了最前沿的垃圾处理技术——等离子气化处理技术，为公司进一步进军固废市场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2011 年，公司进军土壤修复行业，拥有多项专利技术。2013 年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共同建有污染场地/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公司研发的“化学淋洗脱附与固化稳定组合修复技术”已转化成“污染场地修复成套技术装备”，入选《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2014 年版）》，我公司被确定为该技术装备的依托单位。公司承建的“莎车县恒昌冶炼有限公司场地环境监测与土壤修复工程”，2014 年被评为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示范工程，是当年全国土壤修复项目唯一的国家示范工程，已取得的成绩奠定了公司在土壤修复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随着“土十条”的即将颁布，公司在土壤修复市场将会得到更好的发展机会，助推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已形成了咨询、设计、研发、设备生产、工程总包、项目投资、运营管理等全产业链的盈利模式，能够在环保服务的各个阶段提供系统服务。

公司服务的客户主要为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在行业中有较大影响力的优质客户。其中有不少客户为全球 500 强及中国 500 强企业，以及各级政府和大型国有企业。例如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巴楚县利民供排水有限公司、仁化县人民政府、西安市环境保护局等。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744.82 万元，实现净利润 1,260.96 万元。公司继续以环保业务为主营业务，各方面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资本方面

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正式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证券代码：833951，证券简称：浩蓝环保。成功登陆资本市场为公司进一步提高企业知名度、提升自主研发能力、拓展融资渠道、扩大企业规模等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同时，公司在 2015 年积极推进与产业资本的合作，通过与香港、新加坡等各类资本的对接交流，开拓了视野，提升了格局，并形成了适合浩蓝本身资本运作的整套思路和方法，为公司转型进入资本领域奠定了基础。公司已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拟充分利用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为公司发展提供资本保障。

（2）市场营销方面

2015 年，公司市场营销工作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在产业链扩展、区域耕耘、商业模式创新研究方面的成绩尤为突出。

在产业链扩展方面，进一步扩大了水治理方面的领域，由原来的供水、污水治理，进一步扩展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并成功实施了横跨广西、云南、贵州三省的全国第五大淡水湖——万峰湖的生态环境保护总体方案编制项目。树立了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的样板。

在区域耕耘方面，聚焦五大区域，积极利用新疆和广州区域，为完成一带一路布局做好铺垫和准备工作。

在商业模式方面，顺应行业的发展模式，大力开发战略资本资源，引进产业资本，为进军 PPP 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项目实施方面

2015 年公司引进了全面预算及指标管理，让每个项目在预期盈利的基础上进行精细化管理。针对每个项目设定责任指标，分配到每个人，做到人人头上有指标，来提升项目实施管理水平，提高效率和效益，保证工程的质量、安全及进度。

（4）技术方面

2015 年，公司在技术研发与引进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技术引进方面：2015 年公司引进垃圾等离子气化技术。并与加拿大、英国、荷兰、德国等国家先进的污水治理、固废治理及土壤修复方面的机构及企业进行了深入的技术交流，为下一步的引进提供了更多的信息。同时在 2015 年参加了中荷、中挪、中加、中瑞（瑞士）4 个技术交流对接会，为国外先进适用环保技术的引进做好技术跟踪。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在 2015 年研发立项有 9 项，主要围绕污水处理、固废治理、土壤修复三个专业领域开展了一些关键技术的研发。2015 年公司获得了 5 项专利授权（包括 3 项发明专利、2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完成了 2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申请并已收到受理通知

书。

公司研发中心工业园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分所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工业园废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同时，公司大力发展产学研合作，已与广州中国科学院先进技术研究所（水处理、水环境修复领域）、广州大学（固废处理领域）签订产学研合作框架协议，并已与广州中国科学院先进技术研究所就共建河涌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达成共识，拟进行进一步的合作。

（5）管理方面

2015 年公司在企业管理方面付出很大心血，也获得较大成效与改观，这是公司坚定不移贯彻“业务与管理两轮子一起转”方针的体现。

1) 推进公司组织变革与发展。调整部门职能，将区域机构做强做大，新疆办注册为新疆分公司、同时成立全资子公司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明确公司母子管控规划与子公司管控授权，奠定了公司集团化管理模式的基础。

2) 推行两个“顶层设计”，即成本控制专项顶层设计与激励整体顶层设计与激励方式，大大加强了公司成本控制措施及渠道，同时明确公司激励管理细则与激励方式，签发设计奖金办法、工程奖金办法、工资管理办法、绩效管理辦法、激励管理办法及技术等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激励管理文件，大大提高全员工作积极性。

（6）竞争优势培育方面

公司在全国的专业、行业布局已基本形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重要基础。公司拥有五个关键优势：a、环境综合服务能力强；b、技术沉淀与研发优势；c、强大项目实施能力优势；d、市场区域布局、行业布局与专业布局的优势；e、混合经济体制优势。公司在 2015 年进一步培育了这五大优势，并利用好五大优势为公司的发展服务。

1、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7,448,175.85	-24.61%	-	381,286,081.91	66.15%	-
营业成本	208,968,156.96	-30.91%	72.70%	302,439,056.05	87.96%	79.32%
毛利率	27.30%	-	-	20.68%	-	-
管理费用	28,559,801.12	20.60%	9.94%	23,682,408.12	-7.82%	6.21%

销售费用	21,911,004.41	-24.73%	7.62%	29,110,346.68	41.10%	7.63%
财务费用	3,642,338.03	-47.79%	1.27%	6,976,485.62	-6.05%	1.83%
营业利润	13,769,965.00	173.46%	4.79%	5,035,420.51	202.09%	1.32%
营业外收入	230,783.92	-81.68%	0.08%	1,259,773.40	30.56%	0.33%
营业外支出	2,876.47	-98.90%	0.00%	260,946.57	451.49%	0.07%
净利润	12,609,643.93	141.79%	4.39%	5,215,220.92	140.04%	1.3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15 年公司营业利润 13,769,965.00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4.79%，较上期增长 173.46%，2015 年净利润 12,609,643.93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4.39%，较上期增长 141.79%。主要原因是：

- 1) 公司选择了毛利率较高的项目和公司营业成本管控取得成效；
- 2) 设计、咨询、运营类项目占比提高；
- 3) 公司市场布局基本完成，市场开拓费用有所下降。

具体影响因素如下：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发生额 287,448,175.85 元，较 2014 年发生额下降了 24.61%，主要原因是：1) 政府投资模式由 EPC 向 BOT、PPP 过渡，造成项目投资推进减缓；2) 公司重抓利润，有选择性地投标毛利率较高的优质项目，即主动放弃毛利率较低的非优质项目。

2015 年公司营业成本发生额为 208,968,156.96 元，较 2014 年发生额下降了 30.91%，主要原因是：1) 营业收入下降；2) 报告期内 2015 年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2.7%，比 2014 年下降 6.62 个百分点，主要是报告期内项目成本管控取得成效。

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发生额为 28,559,801.12 元，较 2014 年发生额增长 20.6%，主要原因是：1) 研发投入加大影响增长 12.57%；2) 2015 年度公司挂牌新三板相关费用影响增长 6.97%。

2015 年销售费用发生额为 21,911,004.41 元，较 2014 年发生额下降了 24.73%，主要原因是：1) 2015 年度公司业务布局已逐步完善，市场拓展费用基本稳定；2) 加强了项目管理，工程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2015 年售后服务费较 2014 年度有显著下降；3) 营业收入下降。

2015 年财务费用净支出为 3,642,338.03 元，较 2014 年净支出下降了 47.79%，主要原因是：1) “12 浩蓝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 2014 年底大部分还本付息；2) 2015 年私募债本金比 2014 年大幅减少。

2015 年营业外收入 230,783.92 元，较 2014 年发生额下降了 81.68%，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收到的政府补贴 1,240,000.00 元，按准则要求一次性确认为当年收入。2015 年收到的政府补贴入账按补贴的性质依准则要求分期确认收入，2015 年实际收到补贴金额为 949,305.00 元，报告期内确认收入 229,305.00 元，其余金额按准则在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2015 年营业外支出 2,876.47 元，较 2014 年发生额下降了 98.90%，主要是 2014 年公司

对外捐赠 260,000.00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水污染治理	255,957,960.22	89.04%	379,087,295.64	99.42%
固废治理	24,821,282.26	8.64%	1,262,182.50	0.33%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6,400,065.45	2.23%	0.00	0.00%
其他	268,867.92	0.09%	936,603.77	0.25%
合计	287,448,175.85	100.00%	381,286,081.91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拓展了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新的业务领域，营业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2015 年公司水污染治理营业收入发生额为 255,957,960.22 元，较上期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了 10.38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市场营销布局已基本稳定，有选择性的挑选优质项目。

2015 年公司固废治理营业收入发生额为 24,821,282.26 元，较上期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了 8.31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已有的固废治理技术加大市场实施力度。

2015 年公司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营业收入发生额为 6,400,065.45 元，较上期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了 2.23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业务为公司新拓展业务，并已取得较好的订单。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7,858.02	53,803,57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891.01	-739,63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0,994.14	-58,750,300.72

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927,858.02 元，同比降低了 232%，主要原因是：

1) 部分工程于 2014 年已收到预收款项，该部分工程在 2015 年确认了收入，导致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多，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少；

2) 销售收现比例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 2015 年部分项目的销售款回收期相对 2014 年

较长；

- 3) 投标保证金支出较 2014 年有较大增加；
- 4) BT 项目先投入、后收款的特点造成；
- 5) 受政府对项目的运作模式变化影响，政府付款流程较长。

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95,891.01 元，同比上升 19%；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0,994.14 元，同比上升 145%，主要原因是 2014 年筹资现金流入为 26,721,345.55 元，筹资现金流出为偿还“12 浩蓝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银行贷款及利息等共计 85,471,646.27 元；2015 年筹资现金流入为 58,013,646.25 元，筹资现金流出为 31,362,652.11 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16,817,390.28	40.64%	否
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23,309,335.28	8.11%	否
3	四川大公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955,118.26	7.29%	否
4	商洛市垃圾处理场	20,582,662.23	7.16%	否
5	巴楚县利民供排水有限公司	14,174,022.15	4.93%	否
合计		195,838,528.20	68.13%	-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群体以市政单位和大中型企业为主，且承建的项目主要分布在新疆、西藏、陕西、内蒙古等经济快速发展中的西北和西南地区，主要原因是：

- 1) 国家对西北和西南地区的政策扶持及财政支持力度大，公司在进一步深耕西北和西南市场的同时，不断加大拓展其它地区的业务力度；
- 2)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由三大战略区域扩展到五大战略区域的布局；
-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涉及污水处理、固废治理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客户群体不断扩大，公司业务模式抗集中性风险的能力不断增强，加上公司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取得新的业务突破，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将更加多样化，公司的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将能有效降低。

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疆前昆工程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97,154.96	18.65%	否
2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18,364,343.00	10.29%	否
3	陕西昊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005,115.59	8.96%	否
4	陕西通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80,000.00	4.58%	否

5	泽普县新龙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7,363,734.18	4.12%	否
合计		83,210,347.73	46.60%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相关供应商中占有权益，不存在关联关系。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12,428,491.34	9,451,537.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2%	2.48%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365,263.02	-71.51%	3.52%	64,471,164.16	-11.54%	14.19%	-10.67%
应收账款	167,577,002.82	13.29%	32.08%	147,918,022.08	-7.61%	32.55%	-0.47%
存货	183,687,129.82	56.63%	35.16%	117,276,842.18	82.08%	25.80%	9.3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1,719,943.96	-28.59%	0.33%	2,408,420.86	-24.52%	0.53%	-0.20%
在建工程	200,699.90	0.00%	0.04%	200,699.90	60.43%	0.04%	-0.01%
短期借款	38,313,720.00	283.14%	7.33%	10,000,000.00	-75.00%	2.20%	5.13%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0.00%	4.98%	26,000,000.00	116.67%	5.72%	-0.74%
资产总计	522,368,453.67	14.94%	-	454,487,931.01	13.39%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15 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8,365,263.02 元，较 2014 年下降了 71.51%；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因为 2014 年预收了部分的工程款项，并且 2014 年销售回款良好、销售收现比较高，从而 2014 年期末货币资金的余额较高；二是公司在 2015 年将较多的货币资金投入项目中，同时 2015 年的销售收现比比 2014 年低，导致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下降幅度较大。

2015 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为 167,577,002.82 元，较 2014 年增长了 13.29%，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主要为市政单位，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较长。

2015 年年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183,687,129.82 元，较 2014 年增长了 56.63%，主要原因是较多的存货在报告期内未能及时结算，导致报告期末的存货余额上升。

2015 年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1,719,943.96 元，较 2014 年下降了 28.59%，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折旧。

2015 年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38,313,720.00 元，较 2014 年增长了 283.14%，主

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贷款额。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5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海同泰	广州市	广州市天河区	土壤修复	100%	-	设立
韶关浩蓝	韶关市	韶关市仁化县	污水处理	90%	10%	设立
西安百益	西安市	西安市碑林区	环境污染治理	100%	-	设立
浩蓝若水	广州市	广州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51%		设立
浩蓝国际	香港	香港	环保	100%	-	设立

参股公司情况：

参股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融金属	衡水市	衡水市安平县	金属表面处理	3%	-	设立

利润贡献超过 10%的子公司情况：

无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近年来，国家对环保的投入不断加大，政策频出，给环保行业释放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1、即将出台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十三五”期间国家将重点支持推广土壤修复试点项目，五年计划投资2万亿元，平均每年4000亿，中央财政拨款将带动大量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土壤修复市场将在“十三五”期间蓬勃发展，整个行业会获得极大发展；

2、《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出台及执行，拉开了水环境综合整治的序幕，释放了2万亿美元的环保投资，促进水务市场的可持续发展；

3、三江源治理防护规划出台，投资超千亿，进一步拉动环境生态保护的投资，促使环保市场的发展；

4、“一带一路”的实施，将会加大投资，拉动经济增长，带动环保产业发展；

5、环保部出台的“就环境治理约谈地方政府负责人”制度，将会促进地方各级政府重视环境治理投资，加快开放运营市场；

6、生态文明建设为中国经济发展划了红线，从政治高度要求各级政府对环境保护要高度关注，特别是提出《加强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制度，会进一步释放农村环保市场的发展；

7、国务院新发布的《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强调：要积极推广 PPP 模式，PPP 项目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

8、国家发改委、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2013—2020年）》，提出为保护湖泊生态环境，避免走“先污染、后治理”老路，将对365个水质较好湖泊进行保护；

9、《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二五规划》、《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全国矿山环境保护与治理规划（2010-2015年）》的有效执行，促使环保市场健康发展。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十五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足够的保障。

1. 环境综合服务优势

目前，我国环保治理业发展迅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单纯提供某一方面服务的环保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将逐渐弱化，相反，提供全面化、系统化、一站式服务公司的竞争优势将日益凸显。经过十五年的发展，公司环保技术及服务已经覆盖包括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土壤修复等多个领域，并成功运用于不同类型的工程，在环保设计、咨询、施工、采购、投资、运营等全产业链上都能提供环境综合服务，创造利润。2013年，公司已成功承接了环境综合服务的项目，率先创新了环境综合服务模式，成为环境污染治理领域的综合系统服务商，树立了模式典范。

2. 技术研发与沉淀优势

公司经过十五年的发展，涉及30多个行业，跨三个专业领域，拥有较多的技术专利和实用技术，沉淀了宝贵的技术经验和成果。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环境污染治理的研发，并在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土壤修复等领域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获得国家授权专利26项，其中7项为自主研发的发明专利。

1) 2011年，经广东省科技厅批准，公司成立了“广东省水污染治理院士工作站”，聘任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刘鸿亮教授担任公司首席科学家。

2) 通过对氯碱化工行业污水处理系统系列关键技术的深入研究，公司取得了突破性进展，率先实现了氯碱化工污水中水回用的目标。2011年，受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和中国氯碱工业协会委托，公司主持《烧碱、聚氯乙烯工业废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的编制工作，成为国家环保技术规范的编制单位。

3) 2012年，公司自主立项开展餐厨垃圾处理技术攻关研发，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城市餐厨垃圾清洁能源利用关键技术研究，本项目已申报国家科技计划（863）2013年备选项目。

4) 公司研发的“高效快速中水回用一体化系统”经国家科学技术部审核批准,列入 2012 年国家科学技术部国家火炬计划。

5) 2012 年,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合作成立了“污染场地/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 致力于研究并攻克土壤修复难题, 促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目前, 国内土壤污染问题日益突出, 但相关的处理技术相对落后, 且少有企业从事土壤修复业务。因此, 公司成立的“污染场地/土壤修复技术修复研发中心”具有行业前瞻性, 并将适时且逐步把技术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公司 2012 年承接的“莎车县恒昌冶炼有限公司场地环境监测与土壤修复工程”被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认定为“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示范工程”。

6) 2015 年 10 月, 公司研发中心工业园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分所被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广东省工业园废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成立, 将带动广东省印染纺织、电镀、化工等工业园废水处理及资源化技术的革新, 推动整个产业技术的升级改造, 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综合效益。

7) 公司与沈阳航空航天大学 and 新疆石河子大学等高校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书》。

8) 公司与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签订了合作协议, 开展了环保技术合作。

9) 公司的技术处在全国领先地位, 多项技术与装备列入国家环保部、工信部《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2011 年版)》、《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2014 年版)》、《工信部环保装备“十二五”发展规划》、《国家先进污染防治示范技术名录》和《国家鼓励发展的环境保护技术目录》。

公司十五年来, 的技术研发、技术工程应用与技术沉淀, 为公司形成了技术竞争优势, 公司还将建立研发大楼, 打造环保技术的重要原创基地。

3、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

公司成立至今成功实施了 200 多个项目, 积累了丰富的环境治理经验, 实施的项目涵盖市政废水、工业废水、医疗废水、废气、固废、土壤修复等多个领域, 并在行业内树立了标杆。公司承建的“神华宁煤集团金凤煤矿井下水处理站工程”、“中山市中医院污水治理工程”、“陕西中能煤田有限公司矿井水处理工程”、“榆林市闫庄则污水治理及回用工程(一期)”、“莎车县恒昌冶炼有限公司场地环境监测与土壤修复工程”等项目被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认定为“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示范工程”, 还有多个项目被认定为省级环境保护优秀示范工程。公司经过十五年的发展, 已具备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

4、市场区域布局、行业布局及专业布局的优势

适应国内形势的变化, 2013 年公司开始着手将业务区域布局从三大区域调整为五大战略区域, 即以广州为中心的华南地区、以西安为中心的西部地区、以北京为中心的环渤海湾地区、以乌鲁木齐为中心的新疆大区以及以贵阳为中心的西南地区。五大战略区域协同作战, 为公司市场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行业布局方面, 公司形成了国防军工、能源化工、市政与工业园三大行业布局。这三

大行业均是未来环保行业的重要市场，有着很广阔的发展空间。

专业布局上，公司的专业领域集中在污水处理、固废治理、土壤修复三个专业。污水处理为目前最大的环保市场，土壤修复将是未来环保的大市场，三个专业梯级配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公司的市场布局充分结合公司的发展实际，紧跟国家产业发展宏观趋势，紧贴市场需求，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成为了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

5、混合经济体制优势

2011 年，广东省国资委下属企业注资浩蓝成为公司最大的法人股东，公司率先完成环保企业体制创新，实行国有参股不控股的混合经济体制，在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逐步体现出混合经济体制的优势。

（五）持续经营评价

2015 年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提高，竞争优势进一步突出。技术、产品和市场地位得到强化，品牌得到宣传与推广，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六）自愿披露

-

二、未来展望（自愿披露）

（一）行业发展趋势

据中新网 2015 年 8 月 25 日报道，由国际节能环保协会和奥地利驻华使馆共同主办的“节能环保产业与市场合作交流暨第二期协力会员发展专题沙龙”18 日在奥地利驻华使馆召开。中国环境保护部政策法规司司长李庆瑞在会议中表示，十三五期间，环保市场总投资有望达到 17 万亿。

“十三五”期间环保行业 17 万亿的投资，极有可能成为国家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柱，预期将给环保企业释放很大的市场需求，企业应抓住这一大好机遇。

1、即将出台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十三五”期间国家将重点支持土壤修复试点项目，五年计划投资 2 万亿元，平均每年 4000 亿，中央财政拨款将带动大量地方配套资金投入，土壤修复市场将在“十三五”期间蓬勃发展，整个行业会获得极大发展；

2、《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出台及执行，拉开了水环境综合整治的序幕，释放了 2 万亿的环保投资，促进水务市场的可持续发展；

3、三江源治理防护规划出台，投资超千亿，进一步拉动环境生态保护的投入，促进环保市场的发展；

4、国务院新发布的《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强调：

要积极推广 PPP 模式，PPP 项目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引擎；

5、国家发改委、环保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2013—2020 年）》，提出为保护湖泊生态环境，避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将对 365 个水质较好湖泊进行保护。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一、2025 年主要战略目标（十年战略规划）：

- （1）成为全球卓越的解决环保问题的系统服务商。
- （2）固本中国，布局全球。
- （3）成为中国环保技术主要原创地之一。
- （4）成为环保行业标杆企业。

二、2018 年主要战略目标（三年战略规划）：

- （1）加快上市进程，各项指标进一步向上市标准靠拢。

公司将加快推进上市进程，打通资本道路，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熟练运用资本市场规则进行投资、融资活动，并利用并购等手段进一步扩展公司产业链，提高经济效益，增强公司竞争力。

- （2）建立国家级环保技术研发中心，成为中国环保技术重要的原创地和提供商之一。

具体目标如下：

- A、公司研发中心和总部基地建成并入驻；
 - B、申报国家级研发中心；
 - C、组建全行业优秀技术人才团队，专职专责进行研发工作。
- （3）国际化进程取得实质性进展。

A、紧跟国家“一带一路”大布局，充分发挥公司在新疆深耕多年的品牌优势、利用与新疆石河子大学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后形成的技术和人才优势等，承接优质环保项目，持续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B、承接境外项目，开拓海外市场；

C、建立公司国际事业部，专职负责公司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保持技术、资本交流，促进公司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战略资本，将其建成公司高效益的部门之一。

上述内容为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的为增进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了解，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6 年，将是公司重要的突破年，公司将继续坚持“战略致胜，稳健经营”的基本理念，坚守战略定力，大力推进市场、技术、人才、资源、资本、商业模式与管控的有效结合，不断提升浩蓝核心竞争力，借助资本的力量，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 （一）成立环保产业基金，大力进军环保 PPP 领域，整合上下游产业链。

（二）市场方面

1、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州、西安、新疆三个大区业务，培育北京、贵阳两个区域市场；

2、抓住国家财政重视区域，加大新疆、西藏、四川等区域的市场开拓力度；

3、推进公司升级转型：

1) 由 EPC 转为 EPC+PPP (BOT+TOT)；

2) 大力进军生态环境治理和土壤修复市场；

3) 加大设计、运营类的项目比例，大力进军第三方运营，同时提高企业客户比例，降低政府客户比例，优化客户结构。

（三）加强管控，助推战略实施。对公司组织架构、制度、流程、理念进行变革和再造，探讨与践行。未来三年，公司业务与管控两个轮子同时转，一手抓业务，一手抓管理。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文化建设，与时俱进，传承公司发展的 DNA。

（四）继续保持技术领先地位。加大研发力度，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地引进和研发新技术，并应用到实际工程中，提升盈利水平。

（五）继续加强团队建设，要做到人尽其才物尽其用，加大轮岗力度提升人才的综合技能。

（六）研发中心总部基地 2016 年将开工建设，力争 2017 年底建成。

（七）加大设备生产力度，推进高端装备基地建设。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管理者有可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经营计划，促进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四）不确定性因素

环保产业政策变动

环保行业的政策依赖性较强。近年来国家频繁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环保行业健康发展，同时，对于企业的环保监管和处罚趋严，环保行业面临广阔的发展空间。但是，政策的贯彻落实还存在不确定性，将影响行业的发展。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前五大销售客户实现的收入合计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收入来源集中于少数大客户的情况符合行业特征，但公司仍然面临对少数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区域主要集中在西北和西南地区，其它地区业务收入占比

较小。如果公司不能加大其他地区业务收入的份额，将给公司的全国市场布局带来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1) 国家对西北和西南地区的政策扶持及财政支持力度大，公司在进一步深耕西北和西南市场的同时，不断加大拓展其它地区的业务力度。

2)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由三大战略区域扩展到五大战略区域的布局。2016 年，在公司五大战略区域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州、西安、新疆三个大区，培育北京、贵阳两大区域，同时开始布局一带一路，设立“一带一路办公室”，将能进一步降低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涉及污水处理、固废治理和土壤修复三大专业领域，随着客户群体不断扩大，公司业务模式抗集中性风险的能力不断增强，加上公司在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将更加多样化，公司的客户和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将能有效降低。

2、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业务收入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为技术方案准备、项目立项和设计阶段，项目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实现。此外，由于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西北和西南区域，其中西北区域受春季冰冻天气的影响，环保治理工程需停工待建，工程建设有季节性特征。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一定季节波动的特征，一般上半年的销售收入大幅低于下半年。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

1) 2016 年，在公司五大战略区域协同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将回归广东，重点发展广州、西安，新疆，培育北京、贵阳两大区域，同时开始布局一带一路，设立“一带一路办公室”。

2) 公司作为环境综合服务商，具有强大的专业能力，在业务扩展上将着力提高咨询、可研、设计等业务占比，降低季节性波动的影响。

3) 公司拥有优秀的项目实施团队，在具体的项目实施上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措施，灵活调度，抓紧时机完成既定经营目标，减少气候对施工的影响。

3、资金短缺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和高速发展阶段，同时报告期内以政府 BT 项目为主，对项目垫资的需求较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灵活利用多种融资渠道及时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将会影响公司的市场拓展速度。因此，公司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

1)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挂牌新三板后，融资渠道拓宽，可以通过股权质押、定增等多种方式进行融资。

2) 公司加大与战略资本的对接与合作，已于 2016 年 1 月在深圳前海设立基金公司，拟与社会资本成立环保产业基金，为公司项目提供资金保障。

3) 公司将加强内部资金管理, 加快项目回款, 提升资金周转率, 缓解项目资金压力。

4、存货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特征决定公司资产构成中以流动资产为主, 流动资产中存货又占有较高的比重。报告期内, 随着公司承建的环保工程项目不断推进, BT 项目占比较大, 工程结算滞后, 这导致公司存货占比处于较高水平。尽管公司存货占比较高符合行业特征和自身经营实际, 但较高的存货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 降低了资金周转速度。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工程项目进度的管理, 对于项目实施中的各个环节碰到的问题及时与业主进行沟通协调, 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确保项目按工期完成, 降低公司存货占比。

2) 公司正在加紧调整业务模式, BT 模式占比将会逐渐降低, 转为以 EPC 和 PPP 模式为主导, 并将持续加大设计、咨询、设备生产销售和运营服务等各类收入的金额和比重, 减少存货余额。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占比较大, 主要是因为: 1) 公司所处行业的性质所决定的, 通常是按照工程进度按照一定比例收取工程款, 由此产生部分应收账款。2) 公司客户主要为市政单位及大中型企业, 该类型客户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较长, 导致应收账款的产生。如果过多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 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1) 公司将加强合同管理, 尽可能提高工程进度款的收取比例, 同时公司将加强工程进度的管理, 及时确认工程进度, 加快工程进度款的及时收取, 以此降低此类型应收账款的余额。

2) 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和协商, 并协助市政单位客户有效缩短工程款支付审批流程, 从而加快应收款的回收速度。

3) 优化客户结构, 提高企业客户数量及占比, 降低市政单位应收账款的占比, 从而总体缩短应收账款的回收期。

6、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并于 2012 年 9 月通过复审, 2015 年 10 月通过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 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将继续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果未来国家变更、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或本公司不再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进而不能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 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技术研发与沉淀优势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 公司将会以市场为导向继续加大对高新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 继续培育公司技术优势, 一方面使公司持续符合国家对高新

技术企业的要求，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申请享受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其它优惠政策和补贴。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是

审计意见类型：无保留意见带强调事项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2015年12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发生变更，具体会计变更详情如下：

1、变更原因

首先，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的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其次，公司当前主要业务模式为EPC总承包，项目工期较长导致回款周期长；另外，公司一直非常重视应收款项的回收工作，采取各种办法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降低坏账损失风险。经过多年实践，到目前为止，公司尚未发生过应收账款坏账的事件，现有应收账款的安全性良好；最后，继续按照原有计提比例（过于谨慎）提取坏账准备明显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为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真实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考虑，同时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和新三板挂牌环保工程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水平，公司自2015年12月9日起对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详情

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时点的确定原则：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计提标准比例发生变更，(详见下表)	2015年12月9日董事会决议通过	2015年12月9日	坏账准备减少：17,695,589.00元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17,695,589.00元

账龄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账款计提	其他应收款计	应收账款计提	其他应收款

	比例 (%)	提比例 (%)	比例 (%)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3	3
1—2 年(含 2 年)	10	10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20	20
3—4 年(含 4 年)	90	90	40	40
4—5 年 (含 5 年)	100	100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3、会计师的强调意见

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提出：2015 年度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计提标准比例发生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但对 2015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经测算，采用变更后的计提比例比采用变更前的计提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约 1,770 万元，该事项影响 2015 年净利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予以理解，现对相关事项进行如下说明：

1、由于会计估计变更，公司 2015 年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约 1,770 万元，该事项影响公司 2015 年净利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2、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提高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真实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并能将公司财务状况与同行业其它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更加有效的对比分析。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了公告。

三、公司为消除强调事项及影响采取的具体措施

未来公司将加强管理，大力拓展业务，提高公司收入水平，保证应收账款安全，促进应收账款回收，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并按照股转系统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公告相关信息，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和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提醒投资者关注可能影响其投资决策的相关信息。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是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十）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占用形式 (资金、资产、资源)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无偿占 用	是否履行必要 决策程序
西安百益	资金	0.00	154,272.00	是	是
四海同泰	资金	5,143,200.00	6,400,600.00	是	是
潘泉	资金	0.00	29,949.39	是	是
刘嗣宏	资金	0.00	18,230.40	是	是
刘志勇	资金	8,050.00	0.00	是	是
潘远来	资金	0.00	0.00	是	否
潘振鹏	资金	0.00	0.00	是	是
潘源	资金	0.00	0.00	是	是
王春霞	资金	0.00	0.00	是	是
合计	-	5,151,250.00	6,603,051.79	-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1、西安百益、四海同泰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占用原因是子公司在刚起步阶段，需要短期占用经营性往来资金。

西安百益 2015 年度发生占用金额为 805,000.00 元，已偿还 650,728.00 元，余额为 154,272.00 元；

四海同泰 2014 年度占用余额为 5,143,200.00 元，2015 年度发生占用金额为 2,257,400.00 元，已偿还 1,000,000.00 元，余额为 6,400,600.00 元。

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均表示将在 2016 年上半年偿还相关的资金。

2、潘泉的年末差旅费借支余额为 29,949.39 元，刘嗣宏的年末差旅费借支余额为 18,230.40 元，上述两人的差旅费借支款已于 2016 年 1 月份全部报销归还完毕。

3、刘志勇 2015 年期初的差旅费借支余额为 8,050.00 元，已于 2015 年 1 月全部报销归还完毕，2015 年年末其差旅费借支款余额为 0 元。

4、潘远来、潘振鹏、潘源、王春霞的 2015 年期初及期末差旅费借支余额均为 0 元，上述四人在报告期内曾发生过业务差旅费借支，均已全部及时报销归还完毕。

公司将会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尤其是加强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往来款项的管理、及时结算。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6,251,248.8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0.00
总计		-	6,251,248.80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潘远来	为公司提供临时流动资金周转	5,000,000.00	否
潘远来、申林	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5,000,000.00	是
潘远来、申林	为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5,000,000.00	是
潘远来、申林	为公司向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5,000,000.00	是
潘远来	为公司向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	2,813,720.00	是
潘远来	为公司向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	3,000,000.00	是
潘远来	为公司向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融资提供保证担保	3,000,000.00	是
潘远来、申林	为公司向广东融捷担保股份有限	5,000,000.00	是

	公司借款提供反担保		
潘远来、申林、潘星宇	1、潘远来、申林为公司向广州粤科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反担保 2、潘远来、申林、潘星宇为公司向广州粤科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5,000,000.00	是
总计	-	38,813,720.00	-

备注：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总金额为 6,251,248.80 元，为浩蓝环保向全资子公司四海同泰采购物资 4,651,196.55 元，以及向全资子公司西安百益采购物资 1,600,052.25 元。

（六）对外投资事项

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议案内容，对子公司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扩展业务市场，整合现有资源，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西安百益作为公司综管营销市场的子公司开展业务，将能为公司节约成本，优化管理。

2015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CNHOMELAND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议案。浩蓝国际将成为公司向资本市场的重要延伸，有助于公司引进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也提交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设立浩蓝若水合资公司，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进一步扩展产业链。

（九）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承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潘远来、申林、潘泉、王春霞、潘振鹏、钟丽霞、陈春霞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票不得超过各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各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以及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限售，财务总监钟丽霞离任后，其持有公司全部股票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限售，各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二）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再与不具备分包资质的公司合作的承诺

公司在挂牌时，针对公司过去将部分项目，主要为土建及安装部分进行对外分包事项（已竣工验收且金额较小），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声明保证公司在以后的经营合法合规，如因此行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浩蓝环保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愿意在无需浩蓝环保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公司承诺不再与不具备分包资质的公司合作，并制定和完善了内部分包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如实履行，公司未与不具备分包资质的公司合作。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挂牌时，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以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表示目前及将来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四）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子公司四海同泰租赁划拨用地改变法定用途用作办公经营场所的承诺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所租赁的办公场所为划拨用地，用途为科教用地。公司及子公司四海同泰租赁划拨用地并改变法定用途用作办公经营场所存在瑕疵，但鉴于房屋租赁已备案登记手续，同时控股股东潘远来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四海同泰因相关房产租赁出现租赁合同无效或任何纠纷导致另租其他经营场所进行搬迁或被有权政府部门罚款、或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确保公司及四海同泰不会因此遭到任何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合同未出现任何纠纷，承诺如实履行。

（十）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抵押	6,086,269.92	1.17%	2014年8月4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广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1140850的《授信协议》，该银行同意在2014年8月4日至2015年8月3日的授信期间向公司提供1,500万元的授信额度，抵押物为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穗府国用（2013）第05000108号）

特许经营权	质押	37,871,489.32	7.25%	2013 年控股子公司韶关浩蓝向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 2600 万元提供了质押，质押财产为韶关浩蓝“201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污水处理费收入”收益权
长期股权	质押	11,530,000.00	2.21%	1) 担保人浩蓝环保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5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并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浩蓝环保股权出质数额 1037.7 万元向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贷款提供保证质押担保。2) 担保人四海同泰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7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并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四海同泰股权出质数额 115.3 万元向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银行贷款提供保证质押担保。
应收账款	质押	5,000,000.00	0.96%	2015 年公司就向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贷款 500 万元事项向担保单位（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了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
知识产权	质押	0.00	0.00%	2015 年公司就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贷款 500 万元事项向担保单位（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知识产权质押反担保。
累计值	-	60,487,759.24	11.58%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5,177,817	52.11%	949,523	46,127,340	52.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556,010	15.64%	141,826	13,697,836	15.55%
	董事、监事、高管	284,713	0.33%	-46,093	238,620	0.2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1,522,183	47.89%	425,477	41,947,660	47.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668,035	46.91%	425,477	41,093,512	46.66%
	董事、监事、高管	854,148	0.99%	-138,281	715,867	0.8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86,700,000	-	1,375,000	88,075,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潘远来	42,444,695	567,303	43,011,998	48.84%	32,258,999	10,752,999
2	申林	11,779,350	0	11,779,350	13.37%	8,834,513	2,944,837
3	广东恒建创业投资公司	6,035,144	0	6,035,144	6.85%	0	6,035,144
4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50,878	0	5,550,878	6.30%	0	5,550,878
5	杨丽毡	5,041,627	0	5,041,627	5.72%	0	5,041,627
6	胡钊雄	3,149,102	0	3,149,102	3.58%	0	3,149,102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3,686	0	2,243,686	2.55%	0	2,243,686

8	深圳锦兴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	0	1,700,000	1.93%	0	1,700,000
9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60,544	0	1,360,544	1.54%	0	1,360,544
10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	1,360,544	0	1,360,544	1.54%	0	1,360,544
合计		80,665,570	567,303	81,232,873	92.22%	41,093,512	40,139,361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潘远来和申林为夫妻关系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潘远来。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潘远来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沈阳航空航天大学本科毕业，南开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潘远来先生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石化总公司第四建设公司，广州国际信息咨询顾问公司、广州市泽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00 年 10 月创立浩蓝有限，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潘远来、申林夫妇。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潘远来、申林夫妇，分别持有公司 48.84%和 13.37%股权。潘远来、申林合计持有公司 62.21%股权，且潘远来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申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和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潘远来个人简历详见第六节三（一）控股股东情况。申林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申林女士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石化总公司第四建设公司教育培

训中心、广州私立华联学院，2000 年 10 月创立浩蓝有限，现任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四、股份代持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	-	-	-	-	-	-	-	-	-

-

二、存续至本年度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1、基本情况

单位：元或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票面股息率	转让起始日	转让终止日
-	-	-	-	-	-	-	-

2、股东情况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东人数	-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	-	-	-	-	

3、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本期股息率	分配金额	股息是否累积	累积额	是否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参与剩余分配金额
-	-	-	-	-	-	-	-

4、回购情况

单位：元或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回购选择权的行使主体	回购期间	回购数量	回购比例	回购资金总额
-	-	-	-	-	-	-

5、转换情况

单位：元或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转股条件	转股价格	转换选择权的行使主体	转换形成的普通股数量
-	-	-	-	-	-

6、表决权恢复情况

单位：元或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数量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比例	有效期间
-	-	-	-	-

三、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118032	12 浩蓝债	中小企业私募债	50,000,000.00	10.00%	2012.11.23-2015.11.23	否
合计	-	-	50,000,000.00	-	-	-

备注：2012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规模为 5,000 万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债券简称“12 浩蓝债”，票面利率为 10.00%，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拥有向上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拥有回售选择权。

2014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赎回债券 35,400,000.00 元，剩余债券面值 14,600,000.00 元，并选择上调票面利率至 10.50%，在债券存续期最后 1 年(即 2014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2 日)固定不变。

2015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赎回债券 14,600,000.00 元，至此，公司“12 浩蓝债”已全部偿还完毕。

公开发行债券的披露特殊要求：

-

四、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海珠支行	5,000,000.00	6.63%	2015.5.14-2016.5.13	否
银行贷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0,000.00	6.21%	2015.8.28-2016.8.27	否
互联网金融平台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13,720.00	9.40%	2015.9.14-2016.3.12	否
互联网金融平台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10,780.00	8.40%	2015.9.28-2015.12.28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分行	4,500,000.00	2.35%	2015.10.30-2016.5.29	否
银行贷款	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0,000.00	10.80%	2015.11.4-2016.11.3	否
互联网金融平台	广州市快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00%	2015.11.16-2016.2.15	否
互联网金融平台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54%	2015.11.18-2016.2.1	否
互联网金融平台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43%	2015.12.25-2016.4.23	否
合计	-	40,524,500.00	-	-	-

五、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 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注：公司计划 201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14 年已分配：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 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潘远来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潘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张剑	董事	男	36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吉争雄	独立董事	男	53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肖敏	独立董事	女	67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否
王春霞	监事会主席	女	39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李彬彬	监事	男	32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刘嗣宏	职工监事	男	49	中专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申林	副总经理	女	48	本科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潘振鹏	副总经理	男	35	大专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陈春霞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35	本科双学位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梁跃建	财务总监	男	50	硕士	2015年12月—2018年12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潘远来和副总经理申林为夫妻关系。副总经理潘振鹏为潘远来的侄子。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潘远来	董事长、总经理	42,444,695	567,303	43,011,998	48.84%	0
申林	副总经理	11,779,350	0	11,779,350	13.37%	0
潘泉	董事、副总经理	297,834	0	297,834	0.34%	0
潘振鹏	副总经理	439,660	0	439,660	0.50%	0
陈春霞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27,643	0	127,643	0.14%	0
王春霞	监事会主席	89,350	0	89,350	0.10%	0
合计	-	55,178,532	567,303	55,745,835	63.2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钟丽霞	财务总监	换届	运营总监兼研发总部基地筹建主任	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求重新聘任财务总监。
梁跃建	财务总监	新任	财务总监	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求重新聘任财务总监。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梁跃建, 196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梁跃建先生曾就职于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TCL 莱德电光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利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1	22
工程人员	60	50
销售人员	29	25
技术人员	73	60
财务人员	14	13
行政人员	38	36
员工总计	235	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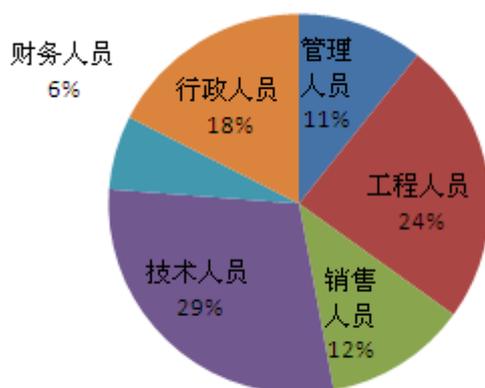


图 8-1 在职员工按工作性质分类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4	14
本科	106	96
专科	81	68
专科以下	33	27
员工总计	235	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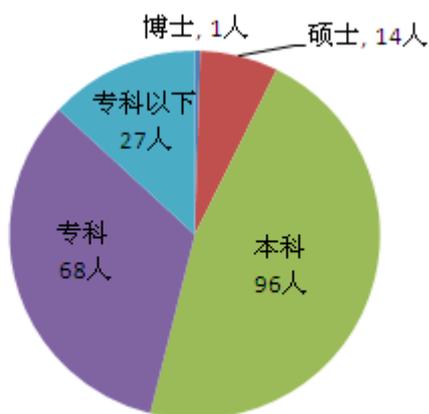


图 8-2 在职员工按教育程度分类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为适应现阶段企业发展，进行内部组织架构调整，减少内部繁琐流程，使得报告期内人数较去年有所减少。

2、招聘培训：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将高校人才引进储备及社会高素质人才引进相结合，制定了一系列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方案，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进行员工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工程管理、技术研发与运营管理方面的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例如：公司 2014 年 10 月安排陈春霞进入中山大学精英总裁 EMBA 研修班学习，安排刘志勇、练文标、程立军等 3 人进入中山大学职业经理 MBA 研修班学习，2014 年 11 月安排陈思明进入清华大学工商管理总裁高级研修班学习，2015 年 3 月安排王春霞进入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精英班学习。

3、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在报告期间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五险一金。公司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资及奖金等，同时为员工购买团体意外险，提供生日、节日等福利，并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在报告期间内，无。

(二) 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认定核心员工。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稳定，未发生变动，具体成员如下：

潘泉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成都发动机公司、成都清瑞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1年3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谭文杰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广州怡地环保公司，2007年4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是公司技术把关者及研发带头人。

练文标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环境工程高级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曾就职于广东新大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06年10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总工办主任、水工艺总工程师。

曹小联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4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设计研究院院长。

梁智飞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环境工程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广州市环境卫生研究所；2010年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设计研究院副院长。

范争涛先生，1981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工兼技术主管。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稳定，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三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相关制度履行相应职责，按要求召开会议，对重大决策作出职责范围内的决议，保证公司法人治理机制正常有效的运行。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不断完善股东保护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建立累积投票制，并具体规定了累积投票制的实施细则；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出规范性规定，明确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及公司的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以及内部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程序进行决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缺陷，切实履行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共修改过 2 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就公司章程第十七条中涉及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占总股本的比例、出资方式、公司股东情况予以修改。

2、2015 年 7 月 17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就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数额、股东情况的相应条款予以修改。

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70 万元。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7.5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807.5 万元。

第八条原为“公司全部注册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份总额为 8,670 万股。每股票面价值为人民币 1.00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现修改为“公司全部注册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份总额为 8,807.5 万股。每股票面价值为人民币 1.00 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七条中涉及公司发起人名称、认购的股份数、占总股本的比例、出资方式、公司股东情况予以修改。第十八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8,670 万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 8,670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票。”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8,807.5 万股，公司的股权结构为：人民币普通股 8,807.5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大会	7	<p>1、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曾飞燕、陈立涛将其所持有公司股份转让给潘远来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的议案。</p> <p>3、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议案。</p> <p>4、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向广州市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祖凤定向增发股份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申请</p>

		<p>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正式转让的议案、关于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审计服务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对公司 2013 年—2015 年 1—3 月期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6、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向南昌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资金委托贷款最高贷款余额 5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远来、申林夫妇向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未来 6 个月内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单笔或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及贷款的议案。</p> <p>7、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董事会	18	<p>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议案。</p> <p>2、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p> <p>3、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的议案。</p> <p>4、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曾飞燕、陈立涛将其所持有公司股份转让给潘远来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CNHOMELAND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议案。</p> <p>6、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浦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7、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8、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州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祖凤定向增发股份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9、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p>

	<p>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审计服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评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p> <p>10、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分公司的议案。</p> <p>11、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p> <p>12、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银行广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的议案。</p> <p>13、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海汇平台设立专项融资计划的议案。</p> <p>14、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林芝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的议案。</p> <p>15、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南昌银行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资金委托贷款最高贷款余额 500 万元的议案、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潘远来、申林夫妇向广州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未来 6 个月内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单笔或者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及贷款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未来 6 个月内潘远来、申林夫妇为公司提供单笔或者累计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反担保的议案、关于修改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p> <p>16、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小金瓜互联网平台上借款一千万元的议案、关于实际控制人潘远来、申林夫妇为公司借款向深圳前海裕科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17、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p> <p>18、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贰仟万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湾支行申请授信额度贰仟万元整的议案、关于潘远来先生将持有的 600 万股股票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的议案、关</p>
--	--

		于潘远来、申林夫妇分别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授信额度贰仟万元整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	3	<p>1、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2、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3、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委托授权、表决、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三会成员符合相关任职要求勤勉踏实，忠实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合法有效。公司治理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接待投资者来访以及通过电话、邮件、信息披露平台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报告重大事项，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顺畅。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维持长期、稳定、良好的互动关系。

公司将继续通过规范和强化信息披露，加强与外部各界的信息沟通，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5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本年度内的督导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除投资浩蓝环保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从事污水治理、固废处理、土壤修复等环保工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且各流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办公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建设施工、项目运营维护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土地、房产、商标、专利等资产为公司合法拥有，并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人员具备独立性。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与地税《税务登记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潘远来，实际控制人潘远来和申林除投资浩蓝环保外，未投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制度，确保了业务和会计信息的一致性，同时，进一步加强了预算和成本核算的执行，健全了财务监督和管理制度，化解会计核算工作中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财务运行情况良好。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及行业特点，制定会计核算具体实施细则，并按照相关要求项目进行独立核算，有效地保证了公司会计核算体系的建设和投资者的利益。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

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不断通过实践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加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带强调事项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27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6 年 4 月 1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新航 李玉萍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270 号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

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披露，2015 年度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计提标准比例发生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但对 2015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经测算，采用变更后的计提比例比采用变更前的计提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约 1,770 万元，该事项影响 2015 年净利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注册会计师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对上述事项予以关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新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玉萍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8,365,263.02	64,471,164.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二)	300,000.00	2,280,000.00
应收账款	(三)	167,577,002.82	147,918,022.08
预付款项	(四)	14,113,156.21	12,773,782.3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	63,958,684.96	31,867,089.84
存货	(六)	183,687,129.82	117,276,842.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	479,745.95	777,172.35
流动资产合计		448,480,982.78	377,364,072.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八)	13,963,433.08	55,475,102.46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九)	1,719,943.96	2,408,420.86
在建工程		200,699.90	200,699.9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十)	44,054,563.81	6,429,600.0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33,089.37	127,97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13,915,740.77	12,482,06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87,470.89	77,123,858.04

资产总计		522,368,453.67	454,487,931.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三)	38,313,72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十四)	2,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五)	243,630,054.71	213,254,967.74
预收款项	(十六)	11,452,811.44	16,117,800.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1,684,927.30	2,455,859.43
应交税费	(十八)	9,338,216.40	9,922,138.39
应付利息	(十九)	870,068.27	130,694.5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	11,769,801.98	4,947,127.2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	14,265,168.88
其他流动负债		585,035.49	
流动负债合计		319,644,635.59	276,093,756.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二)	26,0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二十三)	72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20,000.00	26,000,000.00
负债合计		346,364,635.59	302,093,75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四)	88,075,000.00	8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二十五)	47,948,828.34	38,323,828.3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二十六)	4,251,012.74	2,788,737.8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35,728,977.00	24,581,60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003,818.08	152,394,174.15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176,003,818.08	152,394,17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2,368,453.67	454,487,931.01

法定代表人：潘远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66,556.08	61,480,869.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00,000.00	2,280,000.00
应收账款	(一)	165,723,060.42	147,302,522.08
预付款项		13,533,477.51	11,301,891.9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二)	69,984,558.94	36,857,050.08
存货		186,205,393.11	117,276,842.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40,366.55	777,172.35
流动资产合计		453,553,412.61	377,276,347.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3,963,433.08	26,923,871.37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5,377,000.00	12,37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07,556.47	2,150,407.58
在建工程		200,699.90	200,699.9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6,183,074.49	6,429,600.0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3,089.37	127,97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27,147.26	12,482,06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492,000.57	60,691,613.67
资产总计		504,045,413.18	437,967,961.34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38,313,72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241,646,103.16	212,188,194.10
预收款项		11,141,578.11	16,017,800.65
应付职工薪酬		1,514,582.33	2,309,783.22
应交税费		8,834,092.76	9,922,138.39
应付利息		870,068.27	130,694.5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6,388,710.06	11,725,407.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4,265,168.88
其他流动负债		585,035.49	-
流动负债合计		321,293,890.18	281,559,187.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00.00	-
负债合计		322,013,890.18	281,559,187.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8,075,000.00	8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7,948,828.34	38,323,828.3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251,012.74	2,788,737.8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1,756,681.92	28,596,207.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031,523.00	156,408,773.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4,045,413.18	437,967,961.3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7,448,175.85	381,286,081.91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九)	287,448,175.85	381,286,081.9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73,678,210.85	376,250,661.40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九)	208,968,156.96	302,439,056.0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	4,197,005.00	5,794,898.63
销售费用	(三十一)	21,911,004.41	29,110,346.68
管理费用	(三十二)	28,559,801.12	23,682,408.12
财务费用	(三十三)	3,642,338.03	6,976,485.62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四)	6,399,905.33	8,247,466.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69,965.00	5,035,420.51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五）	230,783.92	1,259,77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0.00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六）	2,876.47	260,946.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60.69	124.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97,872.45	6,034,247.34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1,388,228.52	819,026.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09,643.93	5,215,220.9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09,643.93	5,215,220.92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09,643.93	5,215,22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09,643.93	5,215,22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06

法定代表人：潘远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274,391,078.10	361,181,356.96
减：营业成本	(四)	196,956,254.01	282,334,331.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63,137.07	5,794,898.63
销售费用		20,408,845.60	28,211,363.27
管理费用		26,947,102.17	22,241,331.44
财务费用		3,641,475.42	7,002,351.90
资产减值损失		6,272,427.73	8,083,466.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01,836.10	7,513,614.32
加：营业外收入		230,783.92	1,259,77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0.00	-
减：营业外支出		2,450.69	260,93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60.69	124.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30,169.33	8,512,450.12
减：所得税费用		1,707,420.03	759,625.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22,749.30	7,752,824.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22,749.30	7,752,824.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09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112,885.61	347,188,681.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8,173,336.07	4,259,91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86,221.68	351,448,60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971,326.65	216,693,910.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204,174.19	31,260,55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37,139.41	13,058,575.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60,501,439.45	36,631,98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14,079.70	297,645,02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7,858.02	53,803,57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891.01	739,76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891.01	739,76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891.01	-739,630.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24,500.00	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七)	6,489,146.25	2,721,34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13,646.25	26,721,345.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10,780.00	7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1,872.11	10,071,646.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62,652.11	85,471,64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0,994.14	-58,750,30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72,754.89	-5,686,358.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78,912.69	67,465,271.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6,157.80	61,778,912.69

法定代表人：潘远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182,885.61	347,088,681.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20,874.49	29,334,92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703,760.10	376,423,60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078,603.14	202,516,128.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74,303.87	29,239,805.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36,552.04	13,016,567.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69,157.39	56,976,17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858,616.44	301,748,67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54,856.34	74,674,93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077.07	724,76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4,37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8,077.07	5,101,76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8,077.07	-5,101,630.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24,5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9,146.25	2,721,34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13,646.25	12,721,345.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10,780.00	7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71,099.55	8,479,45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81,879.55	83,879,45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31,766.70	-71,158,104.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81,166.71	-1,584,804.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88,617.57	60,373,422.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7,450.86	58,788,617.5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788,737.81	-	24,581,608.00	-	152,394,17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788,737.81	-	24,581,608.00	-	152,394,17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5,000.00	9,625,000.00	-	-	-	1,462,274.93	-	11,147,369.00	-	23,609,643.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2,609,643.93	-	12,609,64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5,000.00	9,625,000.00	-	-	-	-	-	-	-	1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75,000.00	9,625,000.00	-	-	-	-	-	-	-	1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462,274.93	-	-1,462,274.93	-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462,274.93	-	-1,462,274.93	-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8,075,000.00	47,948,828.34	-	-	-	4,251,012.74	-	35,728,977.00	-	176,003,818.0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013,455.38	-	20,141,669.51	-	147,178,95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013,455.38	-	20,141,669.51	-	147,178,953.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75,282.43	-	4,439,938.49	-	5,215,22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215,220.92	-	5,215,22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775,282.43	-	-775,282.43	-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75,282.43	-	-775,282.43	-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788,737.81	-24,581,608.00	-	152,394,174.15

法定代表人：潘远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跃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丽燕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788,737.81	28,596,207.55	156,408,773.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788,737.81	28,596,207.55	156,408,77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5,000.00	9,625,000.00	-	-	-	1,462,274.93	13,160,474.37	25,622,74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4,622,749.30	14,622,74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75,000.00	9,625,000.00	-	-	-	-	-	1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75,000.00	9,625,000.00	-	-	-	-	-	1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462,274.93	-1,462,274.93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462,274.93	-1,462,274.93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8,075,000.00	47,948,828.34	-	-	-	4,251,012.74	41,756,681.92	182,031,523.00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013,455.38	21,618,665.67	148,655,94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013,455.38	21,618,665.67	148,655,94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75,282.43	6,977,541.88	7,752,82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752,824.31	7,752,824.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775,282.43	-775,282.43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75,282.43	-775,282.43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6,700,000.00	38,323,828.34	-	-	-	2,788,737.81	28,596,207.55	156,408,773.70	-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情况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广州市浩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蓝环保技术),系由潘远来、申林夫妇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10月9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440101202760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业经广东金五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金五羊验字(2000)第2879号验资报告验证,设立时浩蓝环保技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85.00	85.00%	货币
2	申林	15.00	15.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	

2、 2004年5月,第一次增资

根据浩蓝环保技术2004年5月25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浩蓝环保技术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93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3万元。本次投入资本业经广州恒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恒验字(2004)第447号验资报告验证。2004年5月27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0101204712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3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93万元,该次增资后,浩蓝环保技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334.05	85.00%	货币
2	申林	58.95	15.00%	货币
合计		393.00	100%	

3、 2007年5月,第二次增资

根据浩蓝环保技术2007年4月24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更名为广州市浩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蓝有限),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8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1万元。本次投入资本业经广州灵智通会计师事务所灵智通验字(2007)第LZT0858号

验资报告验证。2007 年 5 月 25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44010120471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1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31 万元，该次增资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451.35	85.00%	货币
2	申林	79.65	15.00%	货币
合计		531.00	100%	

4、2009 年 7 月，第三次增资

根据浩蓝有限 2009 年 7 月 9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浩蓝有限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37 万元。本次投入资本业经广州瑞勤会计师事务所瑞勤会验字(2009) 0038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9 年 7 月 26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010100000332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37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537 万元，该次增资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4,706.45	85.00%	货币
2	申林	830.55	15.00%	货币
合计		5,537.00	100%	

5、2010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浩蓝有限 2010 年 11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潘远来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6.42%共 355.48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杨丽毡，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1.61%共 89.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蒋夜勤，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4.01%共 222.0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胡钊雄，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0.80%共 44.30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潘兴安，转让价格为 2.25 元/出资额。2010 年 12 月 2 日，浩蓝有限取得广州市工商局颁发的公司变更（备案）记录。该次股权转让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3,995.48	72.16%	货币
2	申林	830.55	15.00%	货币
3	杨丽毡	355.48	6.42%	货币
4	胡钊雄	222.04	4.01%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5	蒋夜勤	89.15	1.61%	货币
6	潘兴安	44.30	0.80%	货币
合计		5,537.00	100%	

6、2011 年 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根据浩蓝有限 2010 年 12 月 29 日股东会通过股权转让决议，同意潘远来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7.0686% 共 391.3868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2.8571% 共 158.2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转让价格为 6.32 元/出资额。2011 年 1 月 26 日，浩蓝有限取得广州市工商局颁发的公司变更（备案）记录。该次股权转让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3,445.8932	62.2339%	货币
2	申林	830.55	15.00%	货币
3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91.3868	7.0686%	货币
4	杨丽毡	355.48	6.4201%	货币
5	胡钊雄	222.04	4.0101%	货币
6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0	2.8571%	货币
7	蒋夜勤	89.15	1.6101%	货币
8	潘兴安	44.30	0.8001%	货币
合计		5,537.00	100%	

7、2011 年 9 月，第四次增资

根据浩蓝有限 2011 年 9 月 14 日股东会通过增加注册资本及引进新股东的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5,993.2638 万元，同意恒健创投以 3,000 万元认缴出资 425.5319 万元，李明智以 200 万元认缴出资 28.3688 万元，陈亮以 16.66 万元认缴出资 2.3631 万元，转让价格为 7.05 元/出资额。该次增资已经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出具(2011)羊验字第 23179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1 年 9 月 29 日，浩蓝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4401010000033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次增资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3,445.8932	57.4961%	货币
2	申林	830.55	13.8581%	货币
3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5.5319	7.1002%	货币
4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91.3868	6.5304%	货币
5	杨丽毡	355.48	5.9313%	货币
6	胡钊雄	222.04	3.7048%	货币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0	2.6396%	货币
8	蒋夜勤	89.15	1.4875%	货币
9	潘兴安	44.30	0.7392%	货币
10	李明智	28.3688	0.4733%	货币
11	陈亮	2.3631	0.0394%	货币
合计		5,993.2638	100%	

8、2011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浩蓝有限 2011 年 12 月 16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潘远来将所持公司合计 4.5432%的股权共 272.3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潘源等 21 名自然人，除潘源、彭书文两名亲属转让价格为 1 元/出资额外，其余 19 人转让价格为 6.32 元/出资额。2011 年 12 月 23 日，浩蓝有限取得广州市工商局颁发的公司变更（备案）记录。该次股权转让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3,173.5932	52.9527%	货币
2	申林	830.55	13.8581%	货币
3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5.5319	7.1002%	货币
4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91.3868	6.5304%	货币
5	杨丽毡	355.48	5.9313%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6	胡钊雄	222.04	3.7048%	货币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0	2.6396%	货币
8	蒋夜勤	89.15	1.4875%	货币
9	潘源	60.00	1.0011%	货币
10	潘兴安	44.30	0.7392%	货币
11	潘振鹏	31.00	0.5172%	货币
12	曾飞燕	31.00	0.5172%	货币
13	李明智	28.3688	0.4733%	货币
14	潘泉	21.00	0.3504%	货币
15	钟丽霞	13.00	0.2169%	货币
16	史穗生	11.00	0.1835%	货币
17	程立军	9.00	0.1502%	货币
18	曹小联	9.00	0.1502%	货币
19	陈春霞	9.00	0.1502%	货币
20	张鹏	9.00	0.1502%	货币
21	陈立涛	9.00	0.1502%	货币
22	练文标	7.50	0.1251%	货币
23	彭书文	7.00	0.1168%	货币
24	梁智飞	6.30	0.1051%	货币
25	王春霞	6.30	0.1051%	货币
26	陈思明	6.30	0.1051%	货币
27	王伟峰	6.30	0.1051%	货币
28	刘冰	6.30	0.1051%	货币
29	何俊俐	6.30	0.1051%	货币
30	刘志勇	4.00	0.0667%	货币
31	苏和宋	4.00	0.0667%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32	陈亮	2.3631	0.0394%	货币
合计		5,993.2638	100%	

9、2012 年 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根据浩蓝有限 2012 年 2 月 20 日股东会通过股权转让决议，同意股东史穗生将持有的公司 0.1835% 股权共 1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潘远来，转让价格为 6.32 元/出资额。2012 年 2 月 22 日，浩蓝有限取得广州市工商局颁发的公司变更（备案）记录。该次股权变更后，浩蓝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3,184.5932	53.1362%	货币
2	申林	830.55	13.8581%	货币
3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5.5319	7.1002%	货币
4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91.3868	6.5304%	货币
5	杨丽毡	355.48	5.9313%	货币
6	胡钊雄	222.04	3.7048%	货币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20	2.6396%	货币
8	蒋夜勤	89.15	1.4875%	货币
9	潘源	60.00	1.0011%	货币
10	潘兴安	44.30	0.7392%	货币
11	潘振鹏	31.00	0.5172%	货币
12	曾飞燕	31.00	0.5172%	货币
13	李明智	28.3688	0.4733%	货币
14	潘泉	21.00	0.3504%	货币
15	钟丽霞	13.00	0.2169%	货币
16	程立军	9.00	0.1502%	货币
17	曹小联	9.00	0.1502%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8	陈春霞	9.00	0.1502%	货币
19	张鹏	9.00	0.1502%	货币
20	陈立涛	9.00	0.1502%	货币
21	练文标	7.50	0.1251%	货币
22	彭书文	7.00	0.1168%	货币
23	梁智飞	6.30	0.1051%	货币
24	王春霞	6.30	0.1051%	货币
25	陈思明	6.30	0.1051%	货币
26	王伟峰	6.30	0.1051%	货币
27	刘冰	6.30	0.1051%	货币
28	何俊俐	6.30	0.1051%	货币
29	刘志勇	4.00	0.0667%	货币
30	苏和宋	4.00	0.0667%	货币
31	陈亮	2.3631	0.0394%	货币
合计		5,993.2638	100%	

10、2012 年 6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根据浩蓝有限 2012 年 04 月 20 日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以 2012 年 02 月 29 日为基准日，浩蓝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浩蓝有限的全体股东即为发起人。

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2 年 02 月 29 日止浩蓝有限的净资产 130,978,374.74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1: 0.64897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8,5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45,978,374.74 元计入资本公积。该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折股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2012 年 5 月 28 日出具的信会师粤报字[2012]第 4037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年度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浩蓝环保以 2012 年 2 月 29 日为改制基准日的相关资产和负债的账面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净资产与 2012 年 2 月 29 日为改制基准日的信会师粤报字[2012]第 40377 号《验资报告》中的净资产存在差异。审计调整前改制基准日净资产为 130,978,374.74 元，本次审计调整后改制基准日净资产为 115,027,828.34 元，注册资本人

人民币 8,50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30,027,828.34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审计调整对股改《验资报告》具体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股改净资产	130,978,374.74	15,950,546.40	115,027,828.34
股本	85,000,000.00	0.00	85,000,000.00
资本公积	45,978,374.74	15,950,546.40	30,027,828.34

该次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远来	4,516.5783	53.1362%	净资产折股
2	申林	1,177.9350	13.8581%	净资产折股
3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3.5144	7.1002%	净资产折股
4	广东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5.0878	6.5304%	净资产折股
5	杨丽毡	504.1627	5.9313%	净资产折股
6	胡钊雄	314.9102	3.7048%	净资产折股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4.3686	2.6396%	净资产折股
8	蒋夜勤	126.4378	1.4875%	净资产折股
9	潘源	85.0955	1.0011%	净资产折股
10	潘兴安	62.8289	0.7392%	净资产折股
11	潘振鹏	43.9660	0.5172%	净资产折股
12	曾飞燕	43.9660	0.5172%	净资产折股
13	李明智	40.2343	0.4733%	净资产折股
14	潘泉	29.7834	0.3504%	净资产折股
15	钟丽霞	18.4374	0.2169%	净资产折股
16	程立军	12.7643	0.1502%	净资产折股
17	曹小联	12.7643	0.1502%	净资产折股
18	陈春霞	12.7643	0.1502%	净资产折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9	张鹏	12.7643	0.1502%	净资产折股
20	陈立涛	12.7643	0.1502%	净资产折股
21	练文标	10.6369	0.1251%	净资产折股
22	彭书文	9.9278	0.1168%	净资产折股
23	梁智飞	8.9350	0.1051%	净资产折股
24	王春霞	8.9350	0.1051%	净资产折股
25	陈思明	8.9350	0.1051%	净资产折股
26	王伟锋	8.9350	0.1051%	净资产折股
27	刘冰	8.9350	0.1051%	净资产折股
28	何俊俐	8.9350	0.1051%	净资产折股
29	刘志勇	5.6730	0.0667%	净资产折股
30	苏和宋	5.6730	0.0667%	净资产折股
31	陈亮	3.3515	0.0394%	净资产折股
合计		8,500.00	100%	

上述变更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010100000332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股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

11、2013 年 12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第五次增资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11 月 17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同意股东潘远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36.0544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6006%）以每股 5.88 元人民币、共计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136.0544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6006%）以每股 5.88 元人民币、共计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11 月 17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7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 8,670 万元，同意深圳锦兴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999.6 万元认缴出资 170 万元。该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出具信会师粤报字[2013]第 00570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上述两项变更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远来	4,244.4695	48.9558%
2	申林	1,177.9350	13.5863%
3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3.5144	6.9610%
4	广东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5.0878	6.4024%
5	杨丽毡	504.1627	5.8150%
6	胡钊雄	314.9102	3.6322%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3686	2.5879%
8	深圳锦兴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	1.9608%
9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36.0544	1.5693%
10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6.0544	1.5693%
11	蒋夜勤	126.4378	1.4583%
12	潘源	85.0955	0.9815%
13	潘兴安	62.8289	0.7247%
14	潘振鹏	43.9660	0.5071%
15	曾飞燕	43.9660	0.5071%
16	李明智	40.2343	0.4641%
17	潘泉	29.7834	0.3435%
18	钟丽霞	18.4374	0.2127%
19	张鹏	12.7643	0.1472%
20	陈立涛	12.7643	0.1472%
21	程立军	12.7643	0.1472%
22	曹小联	12.7643	0.1472%
23	陈春霞	12.7643	0.1472%
24	练文标	10.6369	0.1227%
25	彭书文	9.9278	0.1145%
26	梁智飞	8.9350	0.1031%
27	王春霞	8.9350	0.1031%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28	陈思明	8.9350	0.1031%
29	王伟锋	8.9350	0.1031%
30	刘冰	8.9350	0.1031%
31	何俊俐	8.9350	0.1031%
32	刘志勇	5.6730	0.0654%
33	苏和宋	5.6730	0.0654%
34	陈亮	3.3515	0.0387%
合计		8,670.00	100%

12、2015 年 6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第六次增资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15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同意股东曾飞燕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3.966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5071%）以人民币 195.9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潘远来；同意股东陈立涛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2.7643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1472%）以人民币 56.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潘远来。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25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37.5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 8807.5 万元，同意广州市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25 万元，同意罗祖凤 100 万元认缴出资 12.5 万元。该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出具信会师粤报字[2015]第 41042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远来	43,011,998.00	48.8356
2	申林	11,779,350.00	13.3742
3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35,144.00	6.8523
4	广东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550,878.00	6.3024
5	杨丽毡	5,041,627.00	5.7242
6	胡钊雄	3,149,102.00	3.5755
7	佛山市优势集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3,686.00	2.5475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8	蒋夜勤	1,264,378.00	1.4356
9	潘源	850,955.00	0.9662
10	潘兴安	628,289.00	0.7134
11	潘振鹏	439,660.00	0.4992
12	李明智	402,343.00	0.4568
13	潘泉	297,834.00	0.3382
14	钟丽霞	184,374.00	0.2093
15	程立军	127,643.00	0.1449
16	曹小联	127,643.00	0.1449
17	陈春霞	127,643.00	0.1449
18	张鹏	127,643.00	0.1449
19	练文标	106,369.00	0.1208
20	彭书文	99,278.00	0.1127
21	梁智飞	89,350.00	0.1014
22	王春霞	89,350.00	0.1014
23	陈思明	89,350.00	0.1014
24	王伟锋	89,350.00	0.1014
25	刘冰	89,350.00	0.1014
26	何俊俐	89,350.00	0.1014
27	刘志勇	56,730.00	0.0644
28	苏和宋	56,730.00	0.0644
29	陈亮	33,515.00	0.0381
30	深圳锦兴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700,000.00	1.9302
31	吴江富坤赢通长三角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60,544.00	1.5448
32	苏州冠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60,544.00	1.5448
33	广州市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00	1.4192
34	罗祖凤	125,000.00	0.1419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88,075,000.00	100.00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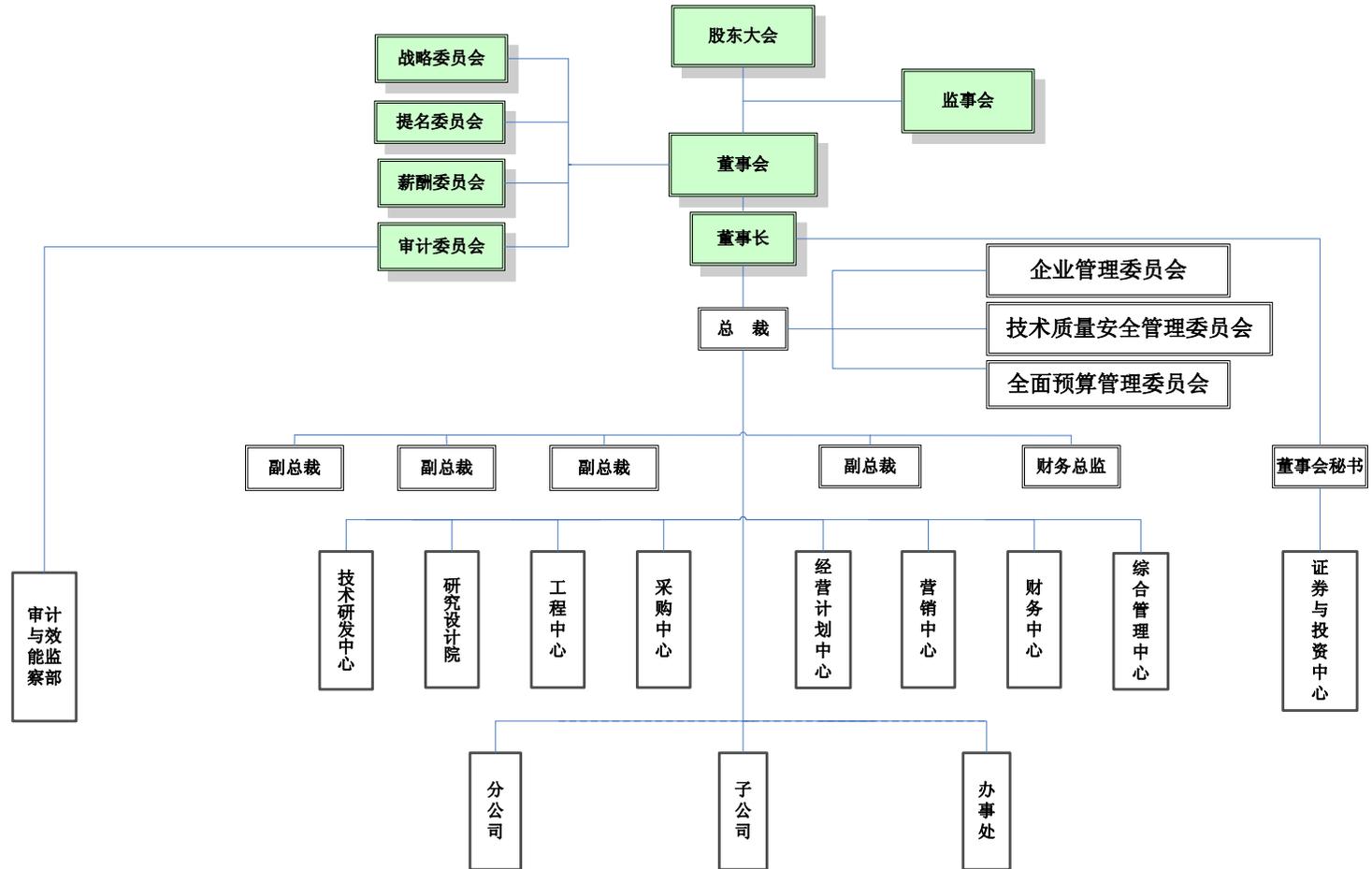
(三) 经营范围与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城市水域垃圾清理;大气污染治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水处理安装服务;工程环保设施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工程排水施工服务;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高速公路照明系统施工;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隔声工程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工程围栏装卸施工;土石方工程服务;建筑劳务分包;环保设备批发;劳动防护用品批发;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噪音污染治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绿化管理、养护、病虫害防治服务;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通用机械设备零售;机械配件零售;劳动防护用品零售;固体废物治理;化工产品废弃物治理;矿物油废弃物治理;金属矿物质废弃物治理;废旧机械设备治理;非金属矿物质废弃物治理;工业焚烧残渣物治理;建筑施工废弃物治理;收集、贮存、处理、处置生活污水;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

经营期限：长期。

(四) 基本组织结构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架构图



（五）公司注册地址及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一横路 313 号自编 137 房。

法定代表人：潘远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六）公司挂牌情况

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浩蓝环保，
证券代码：833951。

（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4、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5、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

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

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

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

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在 2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5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下述组合2外的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根据应收款项的不同账龄确定不同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40	40
4—5 年（含 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与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5 号—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企业进行合同建造发生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以及施工现场发生的材料二次搬运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直接费用，以及发生的施工、生产单位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折旧等间接费等，在工程施工中反映。

期末工程施工余额反映尚未完工的建造合同成本和毛利，即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的工程结算的差额；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工程结算的差额在预收账款中反映。合同完工时，工程施工余额和工程结算余额对冲结平。

3、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以及工程承包合同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4、 存货预计损失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按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的差额计提预计损失准备。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6
办公设备	3-5	1	19.8-33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	1	33
运输设备	4-5	1	19.8-24.75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

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证规定的年限
办公软件	3-5 年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

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

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情形。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提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情形

（二十三）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

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在各类设备销售达到《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的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时必需满足的条件时确认其产品销售收入，同时结合业务特点、销售模式及结算方式，针对各类销售合同约定的条款确定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具体时点，具体如下：

(1) 合同条款规定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验收签字后，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 合同条款规定需由公司安装、调试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安装、调试结束，购货方验收合格后，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合同收入。提供建造合同的完工进度，在取得由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后，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建造合同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建造合同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建造合同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建造合同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建造合同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合同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建造合同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建造合同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建造合同收入。

4、环保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实现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可研、环评、设计咨询等服务和运营服务等。具体收入的确认原则：合同约定特定服务对象和目标的技术服务项目，在合同约定的劳务已经提供，收到合同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5、BT 业务的会计核算

以 BT（建造—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本公司签订工程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本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协议在约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和投资补偿。

具体核算时，本公司对同时提供建造服务的 BT 项目，建造期间发生的项目成本暂在“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中归集，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工程审价后，以确定的回购基数（审价金额）作为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并结转“长期应收款—未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若 BT 项目在未审价前进入合同约定的回购期，则以合同约定的暂定回购基数或预计建造合同总收入作为“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的初始确认金额，待工程审价后调整暂定回购基数。

“长期应收款—已进入回购期 BT 项目”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实际利率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回购款项（含投资补偿）在回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审价确定的回购基数（尚未审价项目为暂定回购基数）所适用的利率确定。

对已进入回购期的 BT 项目，当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6、BOT 业务的会计核算

(1) 建造期间收入确认

建造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2)运营期间收入确认：BOT 业务所建造的基础设施不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根据特许合同有关条款将其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应确认为金融资产。项目建成后，公司在 BOT 项目经营期间内不确认经营服务收入。

2) 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确认为无形资产。项目建成后，公司在 BOT 项目经营期间内按照实际水量与合同约定的单位水价确认经营服务收入。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和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该补助，不全额确认为当期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先计入到递延收益，然后再按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中。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

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1) 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时点的确定原则：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2)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计提标准比例发生变更，(详见下表)	2015年12月9日 董事会决议通过	2015年12月9日	坏账准备减少：17,695,589.00元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17,695,589.00元

账龄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 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 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3	3
1-2年(含2年)	10	10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20	20
3-4年(含4年)	90	90	40	40
4-5年(含5年)	100	100	60	6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四、 税项**(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	注1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5%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注 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堤围防护费	按销售收入计征	0.1%	

注 1：2012 年 11 月 1 日起，按照“营改增”政策，设计和咨询服务适用 6% 的税率；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7 日成立，为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2015 年 12 月 1 日变更为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率为 17%。

注 2：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 17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率 25%；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 日成立，企业所得税率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获取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44001327。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5,643.65	176,804.60
银行存款	16,690,514.15	61,602,108.09
其他货币资金	1,459,105.22	2,692,251.47
合 计	18,365,263.02	64,471,164.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0,000.00	1,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859,105.22	1,192,251.47
合 计	1,459,105.22	2,692,251.47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180,000.00
合 计	300,000.00	2,280,000.00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77,026.80	
商业承兑汇票	484,000.00	
合计	5,461,026.80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192,917,100.98	100.00	25,340,098.16	13.14	167,577,002.82
组合 2 (不计提)					
组合小计	192,917,100.98	100.00	25,340,098.16	13.14	167,577,002.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2,917,100.98	100.00	25,340,098.16	13.14	167,577,002.8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169,991,087.42	100.00	22,073,065.34	12.98	147,918,022.08
组合 2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169,991,087.42	100.00	22,073,065.34	12.98	147,918,022.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9,991,087.42	100.00	22,073,065.34	12.98	147,918,022.08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9,941,550.93	2,698,246.53	3.00%
1 至 2 年	21,131,407.76	2,113,140.78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 至 3 年	63,879,763.21	12,775,952.64	20.00%
3 至 4 年	16,203,346.18	6,481,338.47	40.00%
4 至 5 年	1,224,032.90	734,419.74	60.00%
5 年以上	537,000.00	537,000.00	100.00%
合计	192,917,100.98	25,340,098.16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67,032.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疏附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841,016.36	11.84	4,831,164.09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19,678,669.04	10.20	4,534,415.10
临武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180,100.00	8.91	1,640,229.12
眉县科技工业园管委会	12,973,970.23	6.73	389,219.11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公司	10,232,123.65	5.30	2,046,424.73
合计	82,905,879.28	42.97	13,441,452.15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14,397.91	53.24	9,187,751.25	71.92
1 至 2 年	3,523,527.19	24.97	2,416,364.84	18.92
2 至 3 年	1,935,084.84	13.71	600,182.59	4.70
3 年以上	1,140,146.27	8.08	569,483.68	4.46
合计	14,113,156.21	100.00	12,773,782.3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榆林市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86,698.09	19.75
湖南凯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92,000.00	9.15
河南省融亿防腐安装有限公司	1,129,413.47	8.00
广州市佐利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895,080.50	6.34
乌恰县帕米尔建筑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857,750.84	6.08
合计	6,960,942.90	49.32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38,266,206.10	58.11	1,895,107.74	4.95	36,371,098.36
组合 2	27,587,586.60	41.89	0.00	0.00	27,587,586.60
组合小计	65,853,792.70	100.00	1,895,107.74		63,958,684.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853,792.70	100.00	1,895,107.74		63,958,684.96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7,604,625.94	23.49	503,101.40	6.62	7,101,524.54
组合 2	24,765,565.30	76.51	0.00	0.00	24,765,565.3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小计	32,370,191.24	100.00	503,101.40	1.55	31,867,089.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2,370,191.24	100.00	503,101.40	1.55	31,867,089.8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426,680.43	942,800.41	3.00%
1 至 2 年	4,362,048.39	436,204.84	10.00%
2 至 3 年	2,374,442.10	474,888.42	20.00%
3 至 4 年	103,035.18	41,214.07	40.00%
合计	38,266,206.10	1,895,107.74	

2、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2,006.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8,266,206.10	6,930,159.27
保证金	22,356,356.71	23,360,080.09
员工借支	1,882,600.63	1,104,732.55
备用金	3,083,197.96	714,681.10
其它	265,431.30	260,538.23
合计	65,853,792.70	32,370,191.2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州磊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337,750.00	1 年以内	46.07	注 1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7,975,000.00	1-3 年	12.11	保证金、往来款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3,937,773.00	1 年以内	5.98	保证金
日照港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	1-2 年	2.58	保证金
王军	1,500,000.00	1-2 年	2.28	保证金
合计	45,450,523.00		69.02	

注：其他应收款—广州磊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30,337,750.00 元，其中 3000 万元为代其缴付项目投标保证金，如该项目中标，3000 万元直接转为项目投资资金即成立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如该项目未中标 10 个工作日内免息归还公司。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72,730.16	0.00	4,572,730.16	27,750,539.52	0.00	27,750,539.52
库存商品	7,564.10	0.00	7,564.10	50,557.36	0.00	50,557.36
工程施工	171,324,129.93	1,145,240.45	170,178,889.48	79,956,436.53	562,689.93	79,393,746.60
发出商品	10,086,261.73	1,158,315.65	8,927,946.08	10,081,998.70	0.00	10,081,998.70
合计	185,990,685.92	2,303,556.10	183,687,129.82	117,839,532.11	562,689.93	117,276,842.18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工程施工	562,689.93	582,550.52	0.00	0.00	0.00	1,145,240.45
发出商品	0.00	1,158,315.65	0.00	0.00	0.00	1,158,315.65
合计	562,689.93	1,740,866.17	0.00	0.00	0.00	2,303,556.10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40,421,173.54	504,486,009.80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9,763,924.93	203,571,981.89
减：预计损失	0.00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08,860,968.54	628,101,555.1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71,324,129.93	79,956,436.53

注：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期末存货不存在用于担保的情况，期末存货不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费	432,192.39	463,001.79
会员费	17,533.38	183,685.52
顾问费	0.00	111,791.70
报刊费	2,504.40	12,202.20
暖气费	17,382.47	6,491.14
保险费	10,133.31	0.00
合计	479,745.95	777,172.35

(八) 长期应收款**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3,963,433.08		13,963,433.08	55,475,102.46		55,475,102.46
合计	13,963,433.08		13,963,433.08	55,475,102.46		55,475,102.46

注 1: 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对 BT、BOT 项目的债权。

注 2: 本期减少原因: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在建 BOT 项目---“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达试运行状态, 并获取 20 年特许经营权, 根据公司 BOT 项目会计核算政策, 将该 BOT 项目相关的长期应收款余额暂估转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待工程竣工结算再调整原值。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械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79,035.85	4,009,057.90	2,111,315.73	478,480.00	7,077,88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43,798.12	378,355.34	157,852.73	0.00	580,006.19
—购置	43,798.12	378,355.34	157,852.73	0.00	580,006.19
(3) 本期减少金额	70,802.00	0.00	341,042.53	0.00	411,844.53
—处置	70,802.00	0.00	341,042.53	0.00	411,844.53
(4) 期末余额	452,031.97	4,387,413.24	1,928,125.93	478,480.00	7,246,051.14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51,468.83	2,643,122.40	1,521,708.07	153,169.32	4,669,468.62
(2) 本期增加金额	79,146.29	749,924.06	389,169.98	48,034.92	1,266,275.25
—计提	79,146.29	749,924.06	389,169.98	48,034.92	1,266,275.25
(3) 本期减少金额	70,772.00	0.00	338,864.69	0.00	409,636.69
—处置	70,772.00	0.00	338,864.69	0.00	409,636.69
(4) 期末余额	359,843.12	3,393,046.46	1,572,013.36	201,204.24	5,526,107.1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械设备	合计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188.85	994,366.78	356,112.57	277,275.76	1,719,943.96
(2) 年初账面价值	127,567.02	1,365,935.50	589,607.66	325,310.68	2,408,420.86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406,600.00	588,472.60		6,995,07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	22,868.38	37,871,489.32	37,894,357.70
—购置		22,868.38		22,868.38
—内部投资			37,871,489.32	37,871,48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6,406,600.00	611,340.98	37,871,489.32	44,889,430.30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92,198.04	373,274.53	0.00	565,472.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132.04	141,261.88	0.00	269,393.92
—计提	128,132.04	141,261.88		269,39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320,330.08	514,536.41	0.00	834,866.49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86,269.92	96,804.57	37,871,489.32	44,054,563.81
(2) 年初账面价值	6,214,401.96	215,198.07	0.00	6,429,600.03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 BOT 项目---“仁化县有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基地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达试运行状态，并获取 20 年特许经营权，根据公司 BOT 项目会计核算政策，将该 BOT 项目相关的长期应收款余额暂估转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待工程竣工结算再调整原值。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会员费	50,261.33	0.00	35,094.81	0.00	15,166.52
服务费	7,713.26	19,600.00	9,390.41	0.00	17,922.85
培训费	70,000.07	0.00	70,000.07	0.00	0.00
合计	127,974.66	19,600.00	114,485.29	0.00	33,089.37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200,662.00	4,383,987.06	22,889,356.67	3,433,403.50
可结转以后年度扣除职工教育经费	0.00	0.00	159,060.74	23,859.11
递延收益	720,000.00	108,000.00	0.00	0.00
未实现内部交易	2,525,827.39	378,874.11	0.00	0.00
预提费用	60,299,197.32	9,044,879.60	60,165,316.78	9,024,797.52
合计	92,745,686.71	13,915,740.77	83,213,734.19	12,482,060.13

备注：(1)、预提费用为主要为未取得发票的主营业务成本—工程成本。

(2)、2014.12.31 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889,356.67 元与资产减值准备合计数 23,138,856.67 元差异为子公司四海同泰坏账准备 249,500.00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015.12.31 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200,662.00 元与资产减值准备合计数 29,538,762.00 元差异为子公司四海同泰坏账准备 338,100.00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8,100.00	249,500.00
可抵扣年度亏损	3,161,185.85	3,451,346.07
合计	3,499,285.85	3,700,846.07

(十三)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3,813,720.00	5,000,000.00
抵押借款	0.00	5,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5,000,000.00	
合计	38,313,720.00	10,000,000.00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2,000,000.00	5,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十五)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 1 年）	117,839,208.89	153,073,108.43
1—2 年（含 2 年）	79,330,281.98	35,657,306.95
2 年以上	46,460,563.84	24,524,552.36
合计	243,630,054.71	213,254,967.7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43,636,072.00	尚未结算
新疆福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巴楚县分公司	17,184,417.22	尚未结算
临武县武水建筑工程公司	8,278,693.83	尚未结算
日照港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991,604.94	尚未结算
广东省石化建总公司	5,811,460.19	尚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云峰建筑开发有限公司	4,931,289.61	尚未结算
宁夏煤炭基本建设有限公司	4,839,628.80	尚未结算
无锡市通用机械厂有限公司	4,398,189.80	尚未结算
西安筑邦建设工程总公司	3,014,120.00	尚未结算
合 计	98,085,476.39	/

(十六)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含1年）	9,096,672.46	15,948,600.65
1—2年（含2年）	2,186,938.98	0.00
2年以上	169,200.00	169,200.00
合 计	11,452,811.44	16,117,800.6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供排水公司	1,469,086.94	项目暂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第二人民医院	715,540.00	暂未结算
合 计	2,184,626.94	/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455,859.43	27,769,883.25	28,540,815.38	1,684,927.3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663,358.81	2,663,358.81	0.00
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455,859.43	30,433,242.06	31,204,174.19	1,684,927.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8,935.29	24,037,260.95	24,815,459.12	1,540,737.12
(2) 职工福利费	0.00	140,352.21	140,352.21	0.00
(3) 社会保险费	0.00	1,586,104.18	1,586,104.18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368,377.50	1,368,377.50	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0.00	88,046.35	88,046.35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129,680.33	129,680.33	0.00
(4) 住房公积金	112,497.00	1,635,572.00	1,645,337.40	102,731.6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427.14	370,593.91	353,562.47	41,458.58
(6) 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455,859.43	27,769,883.25	28,540,815.38	1,684,927.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2,515,539.39	2,515,539.39	0.00
失业保险费	0.00	147,819.42	147,819.42	0.00
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2,663,358.81	2,663,358.81	0.00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46,452.19	220,210.23
营业税	7,191,264.98	8,390,172.00
企业所得税	792,412.59	123,231.98
个人所得税	58,658.68	75,951.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146.26	661,201.20
教育费附加	343,912.08	407,037.04
堤围防护费	25,369.62	44,334.14
合 计	9,338,216.40	9,922,138.39

(十九)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债券利息	0.00	130,694.52
应付借款利息	870,068.27	0.00
合 计	870,068.27	130,694.52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5,858,801.19	3,601,797.83
保证金	5,335,034.12	885,034.12
员工借支款	174,383.84	79,049.11
备用金	140,501.65	105,421.91
其它	261,081.18	275,824.28
合计	11,769,801.98	4,947,127.25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竹箬阀业有限公司	418,617.60	保证金
谢开平	196,416.52	保证金
刘彬	100,000.00	保证金
王小牛	100,000.00	保证金

(二十一)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2014.12.31 应付利息 余额	2015 年 应计利息	2015 年 已付利息	2015.12.31 应付利息 余额	2014.12.31 应付债券 余额	2015 年利 息调整	2015 年赎回	2015.12.31 应付债券 余额
2012 年中小企 业私募债券	50,000,000.00	2012-11-23	3 年	50,000,000.00	130,694.52	1,402,305.48	1,533,000.00	0.00	14,265,168.88	334,831.12	14,600,000.00	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30,694.52	1,402,305.48	1,533,000.00	0.00	14,265,168.88	334,831.12	14,600,000.00	0.00

应付债券说明：

该企业债面值 50,000,000.00 元，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发行，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本公司向上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10%，按年付息。

2014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赎回债券 35,400,000.00 元，剩余债券面值 14,600,000.00 元，并选择上调票面利率至 10.50%，在债券存续期最后 1 年(2014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2 日)固定不变。

2015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赎回债券 14,600,000.00 元，期末无应付债券。

(二十二)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26,000,000.00

注：质押财产为子公司韶关浩蓝环保有限公司“2013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污水处理费收入”收益权。

2、 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7,000,000.00	2013.09.30	2018.9.29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5,000,000.00	2013.10.30	2018.9.29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8,000,000.00	2014.04.30	2018.9.29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民族开发区信用社	6,000,000.00	2014.09.30	2018.9.29

(二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0.00	720,000.00	0.00	720,000.00	新增
合计	0.00	720,000.00	0.00	72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镉/铅污染农田修复技术开发与示范	0.00	720,000.00	0.00	0.00	72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0.00	720,000.00	0.00	0.00	720,000.00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6,700,000.00				1,375,000.00	1,375,000.00	88,075,000.00

注1：根据本公司2015年6月25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37.5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8807.5万元，同意广州市杉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中：货币出资10,000,000.00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1,250,000.00元，8,750,000.00元记入资本公积，罗祖

风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货币出资 1,000,000.00 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125,000.00 元，875,000.00 元记入资本公积。该次增资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出具信会师粤报字[2015]第 410428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96,000.00	9,625,000.00	0.00	17,921,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0,027,828.34	0.00	0.00	30,027,828.34
合计	38,323,828.34	9,625,000.00	0.00	47,948,828.34

注：本期增加说明详见股本注 1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88,737.81	1,462,274.93	0.00	4,251,012.74
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0.00
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788,737.81	1,462,274.93	0.00	4,251,012.74

注：本期增加是根据各期母公司净利润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581,608.00	20,141,669.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09,643.93	5,215,220.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62,274.93	775,282.4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提取储备基金		0.00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28,977.00	24,581,608.00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495,727.72	4,920,69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944.66	503,627.12
教育费附加	292,332.62	366,197.51
其他	0.00	4,378.64
合计	4,197,005.00	5,794,898.63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1,260,108.49	12,071,773.97
差旅费	2,188,554.16	2,772,305.72
售后服务费	1,357,919.06	5,322,837.11
业务招待费	1,913,998.24	2,129,463.70
租赁费	1,872,712.25	1,848,266.45
投标费	417,203.64	1,594,536.34
办公费	670,040.20	960,180.25
其他	921,821.48	272,953.05
汽车费用	583,999.11	641,595.96
折旧费	486,886.66	446,422.77
业务宣传费	0.00	12,860.00
咨询服务费	237,761.12	1,037,151.36
合计	21,911,004.41	29,110,346.68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12,428,491.34	9,451,537.76
工资福利	7,155,390.58	6,827,023.41
咨询服务费	3,274,377.50	663,743.76
办公费	815,038.87	1,012,713.98
房屋租赁费	2,287,030.30	2,061,046.00
业务招待费	552,791.29	771,676.80
差旅费	566,496.87	787,595.85
折旧费	634,806.00	765,235.46
无形资产摊销	264,295.04	261,773.12
税费	159,698.57	380,655.12
其他	421,384.76	399,361.90
业务宣传费	0.00	300,044.96
合计	28,559,801.12	23,682,408.12

(三十二)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45,304.42	8,413,146.70
减：利息收入	790,654.89	1,596,148.10
手续费	87,688.50	159,487.02
合计	3,642,338.03	6,976,485.62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659,039.16	7,684,776.37
存货跌价损失	1,740,866.17	562,689.93
合计	6,399,905.33	8,247,466.30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0.00	0.00	110.00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0.00
债务重组利得	0.00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229,305.00	1,240,000.00	229,305.00
其他	1,368.92	19,773.40	1,368.92
合计	230,783.92	1,259,773.40	230,78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分局专利资助	4,8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区级资金	224,505.00	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1,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垃圾渗滤液处理工艺的研究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9,305.00	1,240,000.00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60.69	124.37	2,360.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60.69	124.37	2,360.6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0.00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0.00
对外捐赠	0.00	260,000.00	0.00
其他	515.78	822.20	515.78
合计	2,876.47	260,946.57	2,876.47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821,909.16	3,593,328.3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33,680.64	-2,774,301.89
合计	1,388,228.52	819,026.4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997,872.45	6,034,247.3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2,099,680.87	905,137.10
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19,353.05	-247,820.28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0.0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248,142.66	268,553.19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税额影响	-906,408.00	-679,089.76
允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税额影响		0.00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清算的税额影响		11,368.25
未确认季度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540.06	560,877.92
所得税费用	1,388,228.52	819,026.42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大额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科研拨款或奖励金	1,424,505.00	1,040,000.00
利息收入	789,167.95	1,596,148.10
收回保证金	4,651,193.20	0.00
收到其它	1,308,469.92	1,623,770.96
合计	8,173,336.07	4,259,919.06

2、 支付大额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7,468,625.34	22,370,149.49
保证金	0.00	4,173,507.6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42,176,331.77	9,890,104.77
其它	856,482.34	198,226.16
合计	60,501,439.45	36,631,988.11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233,146.25	2,721,345.55
收到往来款	5,256,000.00	0.00
合计	6,489,146.25	2,721,345.55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09,643.93	5,215,220.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99,905.33	8,247,466.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6,275.25	1,288,785.66
无形资产摊销	269,393.92	261,773.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485.29	341,686.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0.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45,304.42	10,005,342.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3,680.64	-2,774,30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151,153.81	-52,867,320.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467,890.42	-24,946,845.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117,498.02	109,031,640.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7,858.02	53,803,572.5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06,157.80	61,778,912.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778,912.69	67,465,271.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72,754.89	-5,686,358.5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 金	16,906,157.80	61,778,912.69
其中：库存现金	215,643.65	176,80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90,514.15	61,602,108.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6,157.80	61,778,912.69

(三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59,105.22	银行保证金
无形资产	6,086,269.92	抵押贷款或授信
合 计	7,545,375.14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2015年04月10日新增设立子公司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2015年6月9日 新增设立香港子公司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2015年7月20日新增设立控股子公司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子公司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1% 股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子公司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均未有实际投资额，两家公司均未有实际经营，2015 年度报表数据均为零。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土壤修复	100		出资新设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市	韶关市	污水处理	90	10	出资新设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环境污染治理	100		出资新设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环保	100		出资新设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尚未对其进行资金投资，仅申请营业执照，未实际经营。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环保相关	51		出资新设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对其进行资金投资，仅申请营业执照，未实际经营。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的情形。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潘远来、申林夫妇，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4,301.1998 万股和 1,177.9350 万股，两者小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2.2099%。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全资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	潘远来	注 1	2000 万元	100	100	58952033-1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韶关市	刘志勇	注 2	1153 万元	90（注 3）	100	7509113-8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潘振鹏	注 4	2000 万元	100	100	6101031000445 49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潘远来	环保相关	100 万美元	100	100	PC2015048536

注 1：土壤、水、自然生态治理；土壤、水、自然生态治理技术研究、开发；销售：环保设备、仪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 200 万元。

注 2：环境保护技术服务；污水处理；环保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 3：本公司直接持有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90%，子公司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10%，即本公司间接持有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10%；两者本公司持有子公司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表决权。

注 4：水资源管理；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大气污染治理；环保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施工；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照明、景观、电力、通信、监控工程施工；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土方工程服务；环保设备销售；噪音污染防治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配件零售；劳保用品零售；自然保护区管理；土壤修复；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

2、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	潘源	环保相关	1000 万元	51	51	347480920

注：该控股子公司成立 2015 年 7 月 20 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对其进行资金投资，仅申请营业执照，未实际经营，截止 2015 年财务报表数据均为 0 元。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申林	持股超 5% 股东，与潘远来为夫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超 5% 股东	57241468-x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超 5% 股东	56597111-1
杨丽毡	持股超 5% 股东	
刘志勇	持股 0.0667% 为公司提供担保股东	
潘泉	公司副总裁	
王春霞	监事会主席	
梁跃建	财务总监	
潘源	四海同泰子公司总经理	
刘嗣宏	监事	
潘振鹏	西安百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担保情况

(1) 关联方潘远来和申林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人)	提供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所担保债务是否履行完毕
潘远来、申林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3340	3340	2014-5-6 至 2015-5-5	是
潘远来、申林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广场支行	1500	1500	2014-8-4 至 2015-8-3	是
潘远来、申林	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3000	500	2015-5-14 至 2016-4-12	否
潘远来、申林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	5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潘远来、申林	公司	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500	500	2015年11月4日一次性提款，借款期限12个月	否
潘远来	公司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1.372	281.372	2015-9-13 至 2016-3-12	否
潘远来	公司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300	2015-11-7 至 2016-2-01	否
潘远来	公司	广州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300	2015-12-24 至 2016-4-23	否

注1：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自然人股东为公司借款提供了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保证担保

反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编号	借款人	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潘远来、申林	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粤科保反担字第29号	浩蓝环保	500	2015-8-11 至 2016-8-10	否
潘远来、申林	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5年广融保字第B020(2)号	浩蓝环保	500	2015年11月4日一次性提款，借款期限12个月	否

2、抵押担保

反担保方	抵押物	债权人	合同编号	借款人	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是否 履行 完毕
潘远来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39490 号	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粤科保反担字第 29 号	浩蓝环保	500	2015-8-11 至 2016-8-10	否
申林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39489 号	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粤科保反担字第 29 号	浩蓝环保	500	2015-8-11 至 2016-8-10	否
潘星宇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940039491 号	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粤科保反担字第 29 号	浩蓝环保	500	2015-8-11 至 2016-8-10	否

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浩蓝环保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 500 万元提供信用担保，潘远来、申林则为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保证反担保，潘远来、申林、潘星宇则为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抵押反担保，浩蓝环保则为广州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知识产权质押反担保。（质押的知识产权为：一种用于治理重金属污染的粉煤灰稳定剂的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一种处理氨氮污水的生态组合装置的发明专利、一种脱氮除磷的污水处理装置的发明专利）

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浩蓝环保向广州融达电源材料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委托南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发放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潘远来、申林则为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了保证反担保，浩蓝环保则为广东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了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质押应收账款包括但不限于疏附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安徽三建有限公司、眉县科技工业园区管委会、临武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公司在内的客户提供的货物、服务或设施而获得的现有的和未来的时点价值余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的应收账款及其收益）

（2）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保证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人)	提供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所担保债务是 否履行完毕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备注 1）	韶关浩蓝环保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600	2600	2013-09-30 至 2018-9-29	否
		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潘远来、刘志勇（备注 2）	韶关浩蓝环保有限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600	2600	2013-09-30 至 2018-9-29	否
		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人)	提供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主债权金额 (万元)	主合同期限	所担保债务是 否履行完毕
广州四海同泰 环境修复有限 公司(备注3)	韶关浩蓝 环保有限 公司	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 信用合作联社	2600	2600	2013-09-30 至 2018-9-29	否
		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 联社				

备注 1：担保人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5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

备注 2：担保人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潘远来、刘志勇与债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债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贷（2013）保字第 010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备注 3：担保人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与质权人 1-乳源瑶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质权人 2-始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乳农信社团质字 2013 第 007 号的《最高额质押担保合同》。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潘远来	500 万元	2015-5-18	2016-1-27	注 1

2015 年潘远来存在向公司提供临时流动资金周转的情形，用于偿还浦发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流动资金借款

4、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潘泉	29,949.39	0.00	0.00	0.00
	刘嗣宏	18,230.40	0.00	0.00	0.00

5、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潘远来	5,256,000.00	13,290.00
	潘泉	12,000.00	16,318.60
	王春霞	1,000.00	1,000.00
	刘嗣宏	1,000.00	1,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刘志勇	551.50	0.00

九、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二) 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无利润分配事项。

(三) 销售退回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无重要销售退回。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6年2月3日，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从原来“广州市萝岗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一横路313号自编137房”变更至“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凤凰三路8号（JLGY-E1-2地块）2号楼2035房”，该事项变更已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6】第01201602010221号。

2、2016年1月21日，本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浩蓝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注册号91440300359763872X。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报告期公司无债务重组事项。

(三) 分部信息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业	257,210,017.22	199,693,464.32	363,856,585.53	295,653,596.97
服务收入	17,924,522.52	311,233.05	9,440,918.48	1,793,523.74
销售收入	12,143,824.80	8,957,918.59	7,988,577.90	4,991,935.34
其他	169,811.31	5,541.00	0.00	0.00
合计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2、 主营业务（分品种）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水污染治理	255,957,960.22	195,849,868.46	379,087,295.64	301,380,270.82
固废治理	24,821,282.26	12,761,312.78	1,262,182.50	780,142.78
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6,400,065.45	356,975.72	0.00	0.00
其他	268,867.92	0.00	936,603.77	278,642.45
合计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西北	233,470,595.44	167,594,092.47	280,287,723.64	219,789,602.36
华南	17,994,151.14	12,972,518.01	44,959,685.82	39,450,836.08
华北	0.00	0.00	2,564,102.55	1,926,302.02
华中	0.00	0.00	3,595,419.36	2,641,450.96
西南	35,983,429.27	28,401,546.48	49,879,150.54	38,630,864.63
合计	287,448,175.85	208,968,156.96	381,286,081.91	302,439,056.05

(四) 其他事项

本公司 2014 年 11 月 2 日签订确认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根据章程约定，本公司为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 300 万元，占股比例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未对华融金属表面处理（安平）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实际出资。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190,686,180.98	100.00	24,963,120.56	13.09	165,723,060.42
组合 2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190,686,180.98	100.00	24,963,120.56	13.09	165,723,060.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0,686,180.98	100.00	24,963,120.56	13.09	165,723,060.4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169,126,087.42	100.00	21,823,565.34	12.90	147,302,522.08
组合 2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169,126,087.42	100.00	21,823,565.34	12.90	147,302,522.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9,126,087.42	100.00	21,823,565.34	12.90	147,302,522.0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8,575,630.93	2,657,268.93	3.00
1 至 2 年	21,131,407.76	2,113,140.78	10.00
2 至 3 年	63,829,763.21	12,765,952.64	20.00
3 至 4 年	15,388,346.18	6,155,338.47	40.00
4 至 5 年	1,224,032.90	734,419.74	60.00
5 年以上	537,000.00	537,000.00	100.00
合计	190,686,180.98	24,963,120.56	

2、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39,555.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疏附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841,016.36	11.98	4,831,164.09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19,678,669.04	10.32	4,534,415.10
临武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180,100.00	9.01	1,640,229.12
眉县科技工业园管委会	12,973,970.23	6.80	389,219.11
广东省石油化工建设集团公司	10,232,123.65	5.37	2,046,424.73
合计	82,905,879.28	43.48	13,441,452.15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计提）	38,266,206.10	53.24	1,895,107.74	4.95	36,371,098.36
组合 2	33,613,460.58	46.76	0.00	0.00	33,613,460.58
组合小计	71,879,666.68	100.00	1,895,107.74	0.00	69,984,558.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1,879,666.68	100.00	1,895,107.74	0.00	69,984,558.94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	7,604,625.94	20.35	503,101.40	6.62	7,101,524.54
组合 2	29,755,525.54	79.65	0.00	0.00	29,755,525.54
组合小计	37,360,151.48	100.00	503,101.40	1.35	36,857,050.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7,360,151.48	100.00	503,101.40	1.35	36,857,050.0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426,680.43	942,800.41	3.00
1—2 年 (含 2 年)	4,362,048.39	436,204.84	10.00
2—3 年 (含 3 年)	2,374,442.10	474,888.42	20.00
3—4 年 (含 4 年)	103,035.18	41,214.07	40.00
4—5 年 (含 5 年)	0.00	0.00	60.00
5 年以上	0.00	0.00	100.00
合计	38,266,206.10	1,895,107.74	

2、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2,006.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4,841,132.72	12,073,375.27
保证金	22,356,356.71	23,360,080.09
员工借支	1,665,160.93	1,004,188.55
备用金	2,788,365.46	714,681.10
其它	228,650.86	207,826.47
合计	71,879,666.68	37,360,151.4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广州磊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337,750.00	1 年以内	42.21	往来款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7,975,000.00	1-3 年	11.09	保证金、往来款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6,400,654.62	1-2 年	8.90	往来款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东煤炭分公司	3,937,773.00	1 年以内	5.48	保证金
日照港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	1-2 年	2.37	保证金
合计	50,351,177.62		70.0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77,000.00	0.00	15,377,000.00	12,377,000.00	0.00	12,377,000.00
合计	15,377,000.00	0.00	15,377,000.00	12,377,000.00	0.00	12,377,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四海同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0.00	0.00
韶关浩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377,000.00	0.00	0.00	10,377,000.00	0.00	0.00
西安百益环保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浩蓝环保国际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浩蓝若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377,000.00	3,000,000.00	0.00	15,377,000.00	0.00	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391,078.10	196,956,254.01	361,181,356.96	282,334,331.10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74,391,078.10	196,956,254.01	361,181,356.96	282,334,331.10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0.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30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3.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4,143.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合 计	193,763.9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2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0	0.14	0.14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8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